

股票代码：600449

公司简称：宁夏建材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董事长尹自波、总裁王玉林、财务总监周春宁及财务管理中心主任周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15年度末公司总股本478,181,042股为基数，向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2015年公司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无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9
第八节	公司治理	34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7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集团	指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中材股份	指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宁夏赛马	指	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青水股份	指	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甘肃	指	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天水中材	指	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石嘴山赛马	指	宁夏石嘴山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中宁赛马	指	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六盘山公司	指	固原市六盘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赛马科进	指	宁夏赛马科进混凝土有限公司
喀喇沁公司	指	喀喇沁草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金长城砭业	指	宁夏金长城砭业有限公司
煜皓砭业	指	宁夏煜皓砭业有限公司
乌海赛马	指	乌海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青铜峡混凝土	指	宁夏青铜峡赛马混凝土有限公司
中宁混凝土	指	宁夏中宁赛马混凝土有限公司
喀喇沁混凝土	指	喀喇沁赛马混凝土有限公司
天水华建	指	天水华建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乌海西水	指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青山水泥	指	赤峰市青山水泥有限公司
骏升物业	指	宁夏骏升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青苑物业	指	宁夏青铜峡青苑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夏建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XIA BUILDING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XB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尹自波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武雄	林凤萍
联系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人民广场东街219号建材大厦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人民广场东街219号建材大厦
电话	0951-2085256	0951-2052215
传真	0951-2085256	0951-2085256
电子信箱	wuxiong@sinoma.cn	linfengping@sinoma.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新小线二公里处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21
公司办公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人民广场东街219号建材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02
公司网址	http://www.saimasy.com
电子信箱	ningxiajiancai@sinoma.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宁夏建材	600449	赛马实业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司建军、米文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8号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封燕、崔传杨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1年11月9日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时止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3,184,499,513.36	3,892,639,741.21	-18.19	4,206,873,74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95,554.81	271,512,984.40	-92.67	300,769,10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05,240.24	259,516,395.81	-97.96	328,924,85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442,033.98	493,166,372.07	-37.25	577,656,329.62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65,468,610.80	4,236,111,206.87	-1.67	4,062,909,569.99
总资产	7,766,396,518.45	8,129,914,203.39	-4.47	7,999,684,139.76
期末总股本	478,181,042	478,181,042	0	478,318,83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57	-92.98	0.6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57	-92.98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1	0.54	-98.15	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47	6.55	减少6.08个百分点	7.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13	6.26	减少6.13个百分点	8.39

八、201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67,921,619.33	1,056,941,177.65	1,097,432,585.27	762,204,13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21,211.07	38,584,644.62	63,537,996.84	-1,405,87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3,876,160.13	29,284,542.16	61,576,545.96	-1,679,68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9,616.45	120,456,984.99	67,500,103.55	127,974,561.89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年金额	2014年金额	2013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60,280.09	-2,270,195.87	-20,258,384.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900,990.30	15,345,383.38	11,672,252.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0,2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3,846.50	-209,509.65	2,589,833.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420,591.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06,622.14	1,282,605.59	-966,629.99
所得税影响额	-2,890,177.00	-2,151,694.86	6,227,768.93
合计	14,590,314.57	11,996,588.59	-28,155,751.4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水泥及水泥熟料和商品混凝土的制造与销售, 产品主要用于公路、铁路、大桥等基础设施及房地产建设。报告期, 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 经营模式: 公司属传统生产销售型企业, 拥有完整的产、供、销一体化系统, 水泥生产所需主要原料石灰石均来自公司自备矿山, 资源储量丰富, 品质较好; 水泥生产全部采用新型干法生产工艺技术, 自动化控制水平较高。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方式, 利用多品牌优势对产品进行合理定位, 采用灵活的销售策略, 巩固区域市场份额。

3.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水泥及商品混凝土的销售及各项成本费用的控制。

(二) 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所处行业地位

“十五”、“十一五”期间, 我国水泥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逐年递增, 水泥产能也逐年增长。2009年, 为应对金融危机, 国家启动4万亿投资计划拉动经济发展, 公路、铁路等基础设施及房地产建设步伐加快, 水泥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迅猛增加。在这种政策性的拉动结束后, 水泥行业产能出现严重过剩。为保证行业健康发展, 各有关部门在“十二五”期间, 持续出台多项政策, 加大对水泥行业产能结构调整力度。水泥企业通过强强联合提高产业集中度, 提升行业运行质量; 延伸产业链条, 创新工艺技术, 提升产业效率; 加速“走出去”步伐, 转移国内水泥企业投资需求, 抢占国外市场。国家通过对行业政策调控促使水泥产业发展由资源能源消耗粗放型向绿色环保资源能源循环经济发展型转变, 给水泥行业的产业升级指明方向。大型水泥企业将在转型升级、结构调整、推动产业的融合发展, 提高行业的集中度等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

公司是国家重点扶持的 60 户水泥企业之一，西部地区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建材工业企业，宁夏建材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产能分布在宁夏五市、甘肃天水及白银市、内蒙乌海和赤峰市，目前经营业务主要分布在宁夏、甘肃、内蒙古等省区，是宁夏最大的水泥、商品混凝土生产企业。公司以其在资产规模、管理、技术、质量和品牌等方面的优势占据宁夏水泥市场近 50% 的份额。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水泥产能布局和销售网络覆盖宁夏全区及周边地区，在甘肃、内蒙古等区域的企业也是当地规模较大的企业；公司水泥产能全部采用新型干法技术；公司所属水泥熟料生产企业均拥有自备的石灰石矿山，资源储量较多，品质较好，确保企业长期稳定发展的需要；公司产品质量、品牌知名度较高，在宁夏自治区内高端水泥市场上具有较高的品牌影响力，公司拥有的"赛马"牌、"青铜峡牌"商标自 1992 年来连续被宁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评为宁夏著名商标，"赛马"牌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助力公司未来销售市场的开拓。公司与区域内其他水泥企业相比在产能布局、质量、品牌、资源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公司所处水泥、商品混凝土行业产能过剩，公司所处区域水泥、商品混凝土市场供大于求，市场竞争激烈。公司通过强化内部管理提升运营效率，推动节能降耗，集中采购等措施控制成本；加强对市场的调研和分析，结合市场需求制定灵活有效的营销策略，引导分布在宁夏、甘肃和内蒙的各子公司面对不同的区域市场状况，采取不同的经营战略和销售策略，主动拼抢市场，积极争取客户。确保了公司在不利的市场环境下平稳运行。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度，公司销售水泥 1398.20 万吨，同比减少 1.54%，商品混凝土产销量 169.07 万方，同比减少 36.94%，生产熟料 1051.34 万吨，同比减少 10.94%；生产水泥 1400.60 万吨，同比减少 1.28%；实现营业收入 31.84 亿元，同比减少 18.1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989.56 万元，同比减少 92.67%。

2015 年度，受区域水泥、商品混凝土产能过剩、市场需求不足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水泥销量、销售价格及商品混凝土销量与去年同期相比出现下滑，致使本年度产品销售量、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184,499,513.36	3,892,639,741.21	-18.19
营业成本	2,407,223,341.71	2,784,120,410.18	-13.54
销售费用	382,982,857.98	368,214,323.56	4.01
管理费用	312,313,349.44	342,685,559.74	-8.86
财务费用	109,140,910.10	115,196,055.15	-5.26
资产减值损失	19,495,697.56	27,129,972.50	-28.14

营业外收入	156,345,871.65	223,257,064.29	-29.97
营业外支出	7,444,887.45	11,281,507.53	-34.01
所得税费用	24,666,923.92	107,182,967.69	-76.99
少数股东损益	35,012,761.98	58,344,418.43	-3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442,033.98	493,166,372.07	-37.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63,249.70	-166,691,984.67	7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943,762.36	-182,189,162.79	-26.21

(1) 营业收入变动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水泥销售价格下降及熟料、商品混凝土销售量下降所致。

(2) 营业成本变动主要原因：报告期原燃材料价格下降导致公司水泥产品生产成本下降及水泥、商品混凝土销售量减少所致。

(3)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主要原因：报告期对乌海西水资产组计提减值准备同比下降，以及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低于上年同期所致。

(4) 营业外收入变动主要原因：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5) 营业外支出变动主要原因：报告期处置非流动资产的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6) 所得税费用变动主要原因：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利润总额下降，相应计提缴纳的所得税减少所致。

(7) 少数股东损益变动主要原因：公司所属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利润减少致使少数股东损益减少。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原因：营业收入降低，相应收到的现金流入额及税费返还减少所致。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原因：上年收购赛马科进 49% 股权而支付少数股东股权现金金额较大所致。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原因：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建材行业	3,165,525,160.74	2,397,399,410.67	24.27	-18.30	-13.50	减少 4.2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水泥及熟料	2,617,058,389.43	2,066,468,185.95	21.04	-14.73	-8.58	减少 5.31 个百分点
商品混凝土	539,881,553.01	321,690,877.34	40.41	-32.63	-36.54	增加 3.66 个百分点

骨料	8,585,218.30	9,240,347.39	-7.63	124.46	116.57	增加 3.92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 年增 减(%)
宁夏自 治区内	1,950,280,051.53	1,525,944,724.89	21.76	-22.04	-16.08	减少 5.55个 百分点
宁夏自 治区外	1,215,245,109.21	871,454,685.78	28.29	-11.47	-8.57	减少 2.28个 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单位：万吨/万方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 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 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 年增减(%)
熟料	1,051.34	98.73	130.11	-10.94	-35.57	21.20
水泥	1,400.60	1,398.20	26.30	-1.28	-1.54	10.00
商品混凝土	169.07	169.07	0	-36.94	-36.94	0
骨料	67.96	47.41	27.10	45.65	46.63	125.65

注：上述主要产品销售量为内部抵销前的数据。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 占总成本 比例(%)	本期金额较 上年同期变 动比例(%)
建材行业	直接材料	658,542,829.18	27.47	999,858,979.85	36.08	-34.14
建材行业	辅助材料	78,396,349.73	3.27	79,835,590.96	2.88	-1.80
建材行业	原煤	425,025,061.97	17.73	514,732,833.03	18.57	-17.43
建材行业	动力	515,581,708.00	21.51	507,279,678.00	18.30	1.64
建材行业	人工费用	130,457,051.84	5.44	131,102,552.64	4.73	-0.49
建材行业	制造费用	589,487,221.60	24.59	538,698,106.52	19.44	9.4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 占总成本 比例(%)	本期金额较 上年同期变 动比例(%)
水泥、熟料	直接材料	411,499,434.14	19.91	602,448,862.46	26.65	-31.70
水泥、熟料	辅助材料	45,055,424.97	2.18	24,779,475.27	1.10	81.83
水泥、熟料	原煤	425,025,061.97	20.57	514,732,833.03	22.77	-17.43
水泥、熟料	动力	511,429,358.95	24.75	502,531,311.78	22.23	1.77
水泥、熟料	人工费用	110,772,393.42	5.36	112,062,946.39	4.96	-1.15
水泥、熟料	制造费用	562,612,732.92	27.23	503,802,558.96	22.29	11.67
商品混凝土	直接材料	241,672,891.94	75.09	394,503,768.15	77.83	-38.74
商品混凝土	辅助材料	33,340,924.76	10.36	55,056,115.70	10.86	-39.44
商品混凝土	水电	3,375,027.62	1.05	4,568,374.19	0.90	-26.12
商品混凝土	人工费用	19,499,935.03	6.06	19,039,606.24	3.76	2.42
商品混凝土	制造费用	23,966,689.20	7.45	33,715,268.78	6.65	-28.91

骨料	直接材料	5,370,503.11	58.12	2,906,349.24	68.12	84.79
骨料	动力	777,321.42	8.41	179,992.03	4.22	331.86
骨料	人工费用	184,723.39	2.00	-	-	-
骨料	制造费用	2,907,799.47	31.47	1,180,278.78	27.66	146.37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28,820,131.90	2.95	308,713,031.03	3.80	-25.88	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上年票据本期到期兑付、报告期以应收票据结算占货款回收的比例下降，同时报告期内增加了应收票据支付材料、工程等项目资金支出所致
预付款项	95,482,499.34	1.23	130,375,667.45	1.60	-26.76	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对上年预付的煤、电及其他材料款进行清理所致
在建工程	116,442,041.27	1.50	422,367,271.38	5.20	-72.43	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部分项目建成投产后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9,226,989.64	0.12	4,782,730.06	0.06	92.92	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宁夏赛马发生矿山开采平台费用转入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547,922.89	1.06	61,292,235.00	0.75	34.68	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为确认亏损企业未弥补亏损递延所得税所致
应付票据	15,000,000.00	0.19	44,810,000.00	0.55	-66.53	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上年开出的用于支付材料款的应付票据在报告期内到期偿付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3,361,372.86	0.43	58,591,935.87	0.72	-43.06	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为系本年业绩下滑，计提的中高层绩效薪酬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92,556,848.43	1.19	201,400,780.32	2.48	-54.04	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支付收购赛马科进49%股权转让款所致
专项应付款	2,825,000.00	0.04	1,500,000.00	0.02	88.33	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宁夏赛马作为自治区平台企业因“电能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取得的节能节电项目资金所致

(三)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015年我国水泥行业延续2014年下行走势，需求总量下降、产能过剩加剧导致市场恶性竞争，水泥产品价格持续下跌，企业盈利水平下滑。

1、水泥需求萎缩，产量增速大幅下降

2015年，我国经济处于调整期和宏观经济增长继续下行的背景下，水泥需求呈现了24年来首次大幅负增长，全年水泥产量23.48亿吨，比2014年减少1.3亿吨水泥，全年需求同比增速下滑超过5%。



2015年水泥需求下游行业中房地产和基建整体表现乏力，尤其是房地产投资增速出现大幅下滑，从2014年增长10.5%直线下降到2015年的1%，下降幅度超过9个百分点，房地产投资增速降幅已经连续2年达近10个百分点的降幅。这是导致水泥需求快速减少的直接原因。基建投资虽然依旧维持在17%左右的高位，但起到的更多是支撑现有水泥需求总量的作用。



从区域来看，除西南地区略有增长外，其余地区水泥产量全部下降，东北和华北下滑幅度最大，分别达到了15.77%和14.6%，西北也下降了7.19%。水泥产量权重最大的华东和中南分别下降了5.62%和1.72%。

2015年水泥产量				2015年熟料产量			
区域	水泥产量	同比增速	占比	区域	熟料产量	同比增速	占比
全国	234,796	-4.95	100.00	全国	133,487	-6.05	100.00
华北	19,776	-14.60	8.42	华北	10,308	-21.10	7.72
东北	11,149	-15.77	4.75	东北	6,073	-20.91	4.55
华东	75,177	-5.62	32.02	华东	42,273	-3.89	31.67
中南	67,242	-1.72	28.64	中南	35,598	-3.07	26.67
西南	40,522	1.30	17.26	西南	25,768	-1.58	19.30
西北	20,930	-7.19	8.91	西北	13,467	-6.80	10.09

来源：国家统计局 中国水泥协会

2、效益全面下滑，行业步入艰难期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1-11月我国水泥行业累计实现收入8080亿元，同比下降9.56%，行业亏损企业额达到历史新高的202亿元，比2014年增长128%。行业盈亏企业相抵后实现利润270亿元，比2014年大幅下滑61.29%。行业销售利润率仅为3%，是2001年以来最低的一年。31个省份中10个省出现全行业亏损，水泥行业已步入最艰难时期。

本世纪以来年水泥行业利润



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水泥协会

3、供需矛盾进一步恶化

在需求进一步下滑的背景下，供给端产能依旧在持续增长，2015年行业水泥熟料运转率进一步下降到67%左右的历史低水平，产能过剩矛盾依旧非常突出，供给端新增水泥产能依旧在持续增长。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总额为9838.5956万元。其中：

(1) 2015年2月，公司决定出资338.5956万元收购赤峰市青山水泥有限公司持有的喀喇沁公司2%的股权，公司于2015年3月完成股权过户工商变更，公司持有喀喇沁公司股权比例由98%增加至100%。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向青山水泥支付全部股权收购款338.5956万元。

(2) 2015年8月，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乌海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增资9500万元，增资完成后，该公司注册资本由15631万元增至25131万元，公司仍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无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宁夏赛马粉煤灰精细深加工项目	11,402.00	30%	1,687.86	2,585.84
乌海西水水泥粉磨技改项目	8,995.00	100%	388.70	7,702.87
喀喇沁公司4500t/d熟料水泥生产线配套9MW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	77,591.20	99%	4,399.51	61,954.53
合计	97,988.20	/	6,476.07	72,243.24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公司未出现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的情况。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资产规模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及水泥熟料的生产、销售	100	185,976.30	239.12
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水泥及水泥熟料的生产、销售	87.32	137,190.19	4,322.24
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及水泥熟料的生产、销售	100	47,040.33	1,937.66
宁夏石嘴山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水泥生产与销售	100	11,740.19	-623.30
固原市六盘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水泥及水泥熟料的生产、销售	100	15,567.58	-700.67
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水泥及水泥熟料的生产、销售	98.42	63,875.12	3,450.28
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水泥及水泥熟料、水泥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80	88,990.86	10,838.05
乌海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水泥及水泥熟料、水泥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100	36,610.36	-1,996.30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水泥及水泥熟料的生产与销售	100	53,463.43	-8,016.59
宁夏赛马科进混凝土有限公司	商品混凝土的制造与销售	100	77,927.65	1,765.44
喀喇沁草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水泥及水泥熟料、水泥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100	79,010.93	-2,750.85

(1) 2015年1-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赛马实现营业收入64,741.24万元,比上年减少20.75%,营业利润-3,318.36万元,比上年减少157.85%,净利润239.12万元,比上年减少97.45%。该公司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区域水泥市场竞争激烈,水泥销量减少,销售价格下降所致。

(2) 2015年1-1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青水股份实现营业收入53,105.40万元,比上年减少20.94%,营业利润1,827.09万元,比上年减少79.77%,净利润4,322.24万元,比上年减少60.07%。该公司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区域水泥市场竞争激烈,水泥销量减少,价格下降所致。

(3) 2015年1-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宁赛马实现营业收入30,753.63万元,比上年减少8.86%,营业利润1,303.31万元,比上年减少63.26%,净利润1,937.66万元,比上年减少56.05%。该公司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区域水泥市场竞争激烈,水泥销量虽有上升,但价格下降导致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及净利润下降。

(4) 2015年1-1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材甘肃实现营业收入35,859.99万元,比上年减少30.53%,营业利润1,902.28万元,比上年减少80.77%,净利润3,450.28万元,比上年减少64.32%。该公司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所处区域水泥市场竞争加剧,水泥销量及价格下降所致。

(5) 2015年1-1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水中材实现营业收入60,700.67万元,比上年减少12.01%,营业利润9,900.47万元,比上年增长27.19%,净利润10,838.05万元,比上年增长33.39%。该公司营业收入虽出现小幅下降,但因营业成本同比降低,使得营业利润同比出现增长,同时因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等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致使净利润同比增加。

(6) 2015年1-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赛马实现营业收入13,996.66万元,比上年减少9.96%,营业利润-2,068.89万元,比上年减亏31.47%,净利润-1,996.30万元,比上年减亏33.28%。报告期,因区域水泥市场需求严重不足,市场竞争激烈,该公司水泥销量及价格出现下滑,致使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但该公司严格控制成本费用,使得报告期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同比实现减亏。

(7) 2015年1-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西水实现营业收入9,962.10万元,比上年减少24.57%,营业利润-8,184.65万元,比上年减亏18.51%,净利润-8,016.59万元,比上年减亏19.90%。报告期,因区域水泥市场需求严重不足,市场竞争激烈,该公司水泥销量虽有小幅上升,但价格下降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因该公司报告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减少,获得政府援企稳岗补贴资金,使得报告期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同比实现减亏。

(8) 2015年1-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赛马科进实现营业收入37,377.51万元,比上年减少37.97%,营业利润1,479.77万元,比上年减少39.39%,净利润1,765.44万元,比上年减少56.17%。该公司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所处区域混凝土市场需求不足,销量同比下降所致。

(9) 公司全资子公司喀喇沁公司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10,803.80万元,营业利润-3,782.99万元,净利润-2,750.85万元。该公司水泥生产线项目于2015年8月建成投产,因销售收入不足以抵补成本费用,致使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出现亏损。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受水泥行业产能严重过剩、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回落的影响,未来水泥市场需求将依然弱势运行。从水泥需求结构来看,下游房地产投资继续回落,基建投资增速将维持在一定的水平,水泥需求将继续探底。2015年底,中央提出今后要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更加注重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对于水泥行业而言,将主要体现在“停新增,去产能”,水泥行业在市场需求保持高速增长时期,引入了大量的投资,使得产能大幅提高,2012年以后,产能过剩矛盾逐年加大,到2015年行业水泥熟料产能利用率仅为67%左右。在整体需求增长乏力的背景下,供给端“去产能”效果不会短期迅速体现,供需矛盾依旧很突出,行业发展重点将立足于产能结构优化,在市场及政府的推动下劣势企业将逐步退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以提质增效为核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发挥销售引领作用，强化生产组织管理，节能降耗，持续推进安全发展、清洁生产、智能制造，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

(三) 经营计划

A. 公司在 2014 年度报告中披露了 2015 年度经营计划：2015 年，公司计划产销水泥 1468 万吨，产销商品混凝土 292 万方，实现营业收入 40.17 亿元。2015 年度公司实际生产水泥 1400.60 万吨，完成计划的 95.41%；销售水泥 1398.20 万吨，完成计划的 95.25%；产销商品混凝土 169.07 万方，完成计划的 57.90%，实现营业收入 31.84 亿元，完成计划的 79.26%。2015 年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比计划数低的主要原因：2015 年度，受区域水泥、商品混凝土产能过剩、市场需求不足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水泥销量、销售价格及商品混凝土销量与去年同期相比出现下滑，致使本年度营业收入下降，产品产销量及营业收入没有完成年度计划。

B. 2016 年，公司计划水泥产销量 1360 万吨，商品混凝土产销量 215 万方，实现营业收入 31.07 亿元。为完成这一任务，公司 2016 年主要工作如下：

1、精准把握市场变化，确保销售提质增效

2016 年，继续精心研判市场趋势、抢抓市场机遇。在争取销量提升的基础上，调整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等方式，稳定销售价格，确保货款回收，落实提质增效。

2、精细管控，降本增效

通过强化集中采购，优化深化对标，提高生产组织管理水平，提升运行质量，降低能源消耗，加强检维修管理等措施，将成本管控落实到位。

3、加强资金管控，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继续加强资金集中管理，控制银行贷款规模，择机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适时拓宽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成本。进一步加强资金支付管理，保障企业正常经营的资金安全。

4、加大智能、清洁、安全工作力度

公司将继续深入推进以岗位达标为重点的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大力推行节能减排，同时落实环境保护责任制，确保治污设施和在线监测设施的稳定运行。推动资源节约型企业的建设，有步骤、稳妥地推进智能工厂建设。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政策性风险

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淘汰落后产能、严控新增产能、清理违规项目、推进兼并重组压缩过剩产能、修订产品标准及规范、支持水泥企业开展协同处置、提高环保排放标准等政策措施化解产能过剩，水泥企业进入集中消化这些政策措施的艰难时期，下一步发展必然会受到环保能耗等政策型约束；为了减轻大气污染，缓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促进水泥行业节能降耗，提质增效，国家陆续下达了错峰生产政策，这项政策的实施，使得企业设备全年运转率降低，产能发挥率下降，设备有效运行时间缩短，给公司的正常运行和管理增加了难度。

为防止上述政策性风险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积极响应和落实国家相关政策，利用公司技术资源，开展和加大协同处置和节能降耗力度，降低生产运营成本。统筹安排公司所属各子公司错峰生产时间，发挥集团协同优势，降低因错峰生产导致潜在客户流失的风险。

2、经营性风险

水泥行业对固定资产投资的依赖性较强，公司产品主要市场分布在宁夏、甘肃、内蒙等西北区域，市场容量相对有限，加上受国家政策及经济周期的限制，上述区域基建规模缩小，市场需求不足，市场竞争激烈对公司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水泥及商品混凝土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市场价格出现较大波动时，将对主营业务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面对水泥行业产能过剩、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基建规模缩小的现状，公司存在因产品单一以及对区域市场的依赖性较强的经营性风险。

针对上述经营风险，面对市场危机，公司将加大内部各企业之间的协同、支持、取长补短，抓住中西部地区一些铁路、水利设施、公路设施建设等有利因素。通过对现有的产业在管理，技术，服务上的升级换代，推进管理提升、智能化工厂建设以及清洁生产，实现现有产业的提质增效。

3、融资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为产能过剩行业，融资成本高、难度大，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压力。

公司将利用公司在资产规模、资产质量和区域同行业中的竞争优势，通过银行融资和资本市场融资平台，寻求和采用多种融资方式，降低融资成本，缓解融资压力。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2012年8月10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对公司利润分配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明确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为：

“公司本年度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大于零且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红。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如果公司在盈利的情况下拟不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能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报告期，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情况。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0	0.2	0	9,563,620.84	19,895,554.81	48.07
2014年	0	1.8	0	86,072,587.56	271,512,984.40	31.70
2013年	0	1.9	0	90,854,397.98	300,769,102.37	30.21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材股份、中材集团	保证赛马实业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独立，保证赛马实业资产独立、完整。保证赛马实业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赛马实业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对赛马实业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	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材股份、中材集团	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可能减少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与赛马实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将来可能与赛马实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确保公平、公正、公允，不损害赛马实业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材股份	本公司将继续履行于 2009 年间接收购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时所作出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尽快协调赛马实业与祁连山股份之间的业务竞争关系，通过双方各自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明确各自的业务区域划分，在收购祁连山股份完成后的二至三年内，将存在同业竞争的水泥生产线以收购或托管的方式解决。除上述情形以外，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导致本公司与赛马实业之间产生新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将来也不会从事与赛马实业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对其他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力，促使其遵守本承诺。本公司及其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赛马实业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解决与祁连山股份的同业竞争于 2013 年 5 月 13 日到期，其他承诺为长期	是	否	因各方没能达成一致意见，没有形成解决同业竞争的成熟方案，故没有按期履行承诺。	宁夏建材与祁连山经充分沟通、协商，达成意见：祁连山和宁夏建材将共同协调其所属的子公司在存在共同市场的区域涉及水泥、熟料产品的市场调研、策划、产品定位、品牌推广、营销网络建设与完善、客户关系管理等方面进行充分沟通、协调，避免无序、恶性竞争。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发布的《宁夏建材关于落实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	解决同业竞争	中材集团	本公司将督促中材股份继续履行于 2009 年间接收购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时所作出	解决与祁连山	是	否	因各方没能达成一致意见，没有形成解决同业竞争的成熟方案，故没有按期履行承	宁夏建材与祁连山经充分沟通、协商，达成意见：祁连

关的承诺			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尽快协调赛马实业与祁连山股份之间的业务竞争关系，通过双方各自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明确各自的业务区域划分，在收购祁连山股份完成后的二至三年内，将存在同业竞争的水泥生产线以收购或托管的方式解决。除上述情形以外，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导致本公司与赛马实业之间产生新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将来也不会从事与赛马实业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对其他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力，促使其遵守本承诺。本公司及其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赛马实业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股份的同业竞争于2013年5月13日到期，其他承诺为长期			诺。	山和宁夏建材将共同协调其所属的子公司在存在共同市场的区域涉及水泥、熟料产品的市场调研、策划、产品定位、品牌推广、营销网络建设与完善、客户关系管理等方面进行充分沟通、协调，避免无序、恶性竞争。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15日发布的《宁夏建材关于落实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材集团	中材集团将根据境内监管规则要求，本着消除公司水泥业务潜在的同业竞争，促进上市公司健康发展的原则，积极与相关下属公司所在地人民政府和股东协调，以取得地方人民政府和股东的支持，采用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方式，用5年的时间，逐步实现对水泥业务的梳理，并将水泥业务整合为一个发展平台，从而彻底解决水泥业务的同业竞争。中材集团将根据各区域内水泥业务的市场、资产状况、资本市场的认可程度、通过资产并购、重组等多种方式，制定具体操作方案，逐步推进。中材集团将继续认真履行以往已经做出的关于解决水泥业务潜在同业竞争的有关承诺。	2015年9月7日到期	是	否	中材集团自做出承诺以来，一直致力于履行上述承诺，积极与相关各方进行沟通，寻求既不侵害或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又能为三家A股上市公司公众股东谋求更大利益的成熟方案，以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为此，中材集团亦多方努力创造条件以推进相关方达成一致意见，但因以下因素存在制约或影响承诺的实施：第一，三家A股上市公司处于不同地域，整合涉及与上市公司所在地人民政府的沟通，取得当地政府对方方案的认可和支持。目前，还需在此前与各地政府沟通的基础上，从平衡地方利益和公众股东的利益、实现多赢的角度出发，形成较为成熟的整合方案，进一步与各地方政府进行深入的交流和协调。第二，目前新一轮国企改革正在推动过程中，有关中央企业改革的具体指导意见和实施细则即将陆续出台，中材集团作为大型央企，将服从和服务于国企改革。因此，本集团实施水泥业务整合亦必将依据央企改革进程及需要，全盘统筹、多措并举，如此才能切实维护三家上市公司、尤其是上市公司公众股东的利益。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3日发布的《宁夏建材集	中材集团认为，水泥业务整合方案必须本着符合国企改革大政方针，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发展，有利于上市公司公众股东的利益的原则，成熟制定、稳妥推进。因此，中材集团延期1年履行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在过渡期内，中材集团将继续积极努力与相关各方沟通、履行承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宁夏建材的利益，同时承诺促使中材股份不会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宁夏建材的利益。公司于2015年9月22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变更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23日发布的《宁夏建材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变更承诺履行期限的公告》。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材股份	对于本次吸收合并基准日之前未披露的建材集团因存在或有负债、遗漏或隐瞒债务，在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给赛马实业造成损失的，自损失确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本公司以现金方式一次性补足，以确保上市公司赛马实业不因此承担不合理的风险。对于建材集团享有的所有政府补贴，本次吸收合并实施完成后，若发生相关政府收回补贴的情形，本公司将在相关政府作出收回决定之日起的7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部门的要求以现金方式一次性予以支付。	损失确定/政府作出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否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材集团	为避免本次收购完成后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特出具如下承诺：（1）中材集团在同一市场上将不从事与赛马实业相同或类似的生产、经营业务，以避免对赛马实业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2）中材集团保证将促使其下属、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在同一市场上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赛马实业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3）中材集团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特别是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按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切实积极、严格履行出资人责任与义务，从企业发展战略的制定与实施上，保证各水泥企业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长期	否	是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无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喀喇沁公司与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签署项目建设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款为 576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喀喇沁草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与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截止报告期末，该合同尚在履行中，喀喇沁公司已向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支付 53,226.30 万元。

(2) 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由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在协议有效期（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内为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及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金融服务业务（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与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之关联交易公告》）。截止报告期末，上述协议尚在履行中，履行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的“关联方存款”的内容。

(3)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就建设水泥粉磨系统节能降耗技改工程，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西水与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签署项目建设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款为 80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与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截止报告期末，该合同尚在履行中，乌海西水已向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支付 298.37 万元。

(4)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赛马与中材（天津）粉体技术装备有限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价款 118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与

中材（天津）粉体技术装备有限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截止报告期末，该合同尚在履行中，宁夏赛马已向中材（天津）粉体技术装备有限公司支付 353 万元。

（5）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喀喇沁公司与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承包合同，合同价款 13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喀喇沁草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与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截止报告期末，该合同尚在履行中，喀喇沁公司已向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支付 412.27 万元。

（6）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合同总额进行预计，预计总额为 5686.08 万元，其中向关联方购买设备、备品备件等 1550.03 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4136.05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已发生关联交易合同金额为 3286.34 万元，其中向关联方购买设备、备品备件等 371.71 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3196.24 万元。

（7）经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由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在协议有效期（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内为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及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金融服务业务（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与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之关联交易公告》）。

（8）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喀喇沁公司与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签署矿山石灰石开采、运输、破碎及输送工程承包合同，由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总承包喀喇沁公司矿山石灰石开采、破碎及运输工程事宜，承包期 4 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每年发生交易金额不超过 2997 万元。

（9）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合同总额进行预计，预计总额为 1827.65 万元，其中向关联方购买设备、备品备件等 1248.25 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579.40 万元。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公司未出现因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形。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公司未出现因共同对外投资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形。

(四) 其他

2009年11月18日，乌海西水与中材节能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中材节能发展有限公司与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水泥熟料生产线余热发电项目投资合同》。2013年7月公司完成对乌海西水55%股权的收购，乌海西水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合同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述合同，2015年，中材节能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材节能乌海余热发电有限公司因向乌海西水购买水、电发生关联交易7.50万元。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15,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15,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15,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1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积极落实科学发展观，承担社会责任，重视自然环境和资源的保护，对公司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政府等利益相关者积极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一直以来，公司自觉地把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的战略、文化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全力推进企业的清洁生产、安全发展、节约发展。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依据《清洁生产促进法》、《清洁生产审核暂行办法》的要求，推进清洁生产，减少资源和能源的消耗，降低污染物的排放。公司通过落实环境保护责任制，执行环保设备定期检测、预防性维修、环保考核制度，保证收尘器与生产线同步运转；通过采购低硫煤控制入窑煤粉含硫量，从源头减少SO₂产生；投入资金加强物料堆存、输送、入料点扬尘治理；综合治理，控制袋装水泥装车环节无组织排放，修订水泥包装袋内控质量标准，严格检验程序，提高水泥包装袋质量，保证清包机清包效果，装车道隔离防止二次扬尘和污染扩散，装车机机头增设收尘，有效改善了装车环节作业环境。公司所有水泥窑脱硝系统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公司秉承清洁生产的理念，从生产工艺改造上着手，探索水泥窑分级燃烧技术，从源头降低NO_x产生量。公司下属工厂均制定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成立了环境污染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并定期对应急预案进行培训与演练。2015年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十五、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无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其他衍生证券						
短期融资券	2015-8-6	3.75%	500,000,000	2015-8-10	500,000,000	2016-8-10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0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072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0	227,413,294	47.56	0	无	0	国有法人
宁夏共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4,504,800	0.94	0	未知	-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锐意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75,609	3,575,609	0.75	0	未知	-	未知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3,447,617	3,447,617	0.72	0	未知	-	未知
魏宏图	2,700,000	2,700,000	0.56	0	未知	-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76,400	2,676,400	0.56	0	未知	-	未知
张晓晖	2,484,102	2,484,102	0.52	0	未知	-	未知
余惠忠	2,302,072	2,450,501	0.51	0	未知	-	未知
祝曙光	2,237,020	2,237,020	0.47	0	未知	-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37,500	2,037,500	0.43	0	未知	-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27,413,294	人民币普通股	227,413,294				
宁夏共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504,8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4,8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锐意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75,609	人民币普通股	3,575,609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3,447,617	人民币普通股	3,447,617				
魏宏图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76,4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6,400				
张晓晖	2,484,102	人民币普通股	2,484,102				
余惠忠	2,450,501	人民币普通股	2,450,501				
祝曙光	2,237,020	人民币普通股	2,237,02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7,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外，公司无法查证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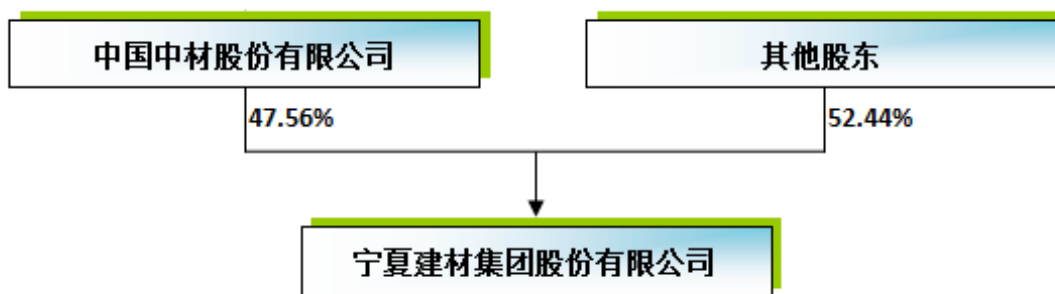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志江
成立日期	1987年6月22日
主要经营业务	许可经营项目：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无机非金属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无机非金属材料应用制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工程总承包；工程咨询、设计；进出口业务；建筑工程和矿山机械的租赁及配件的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材股份持有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9.70%的股权；持有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5.49%的股权；持有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32%的股权；持有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24%的股权；持有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4.31%的股权。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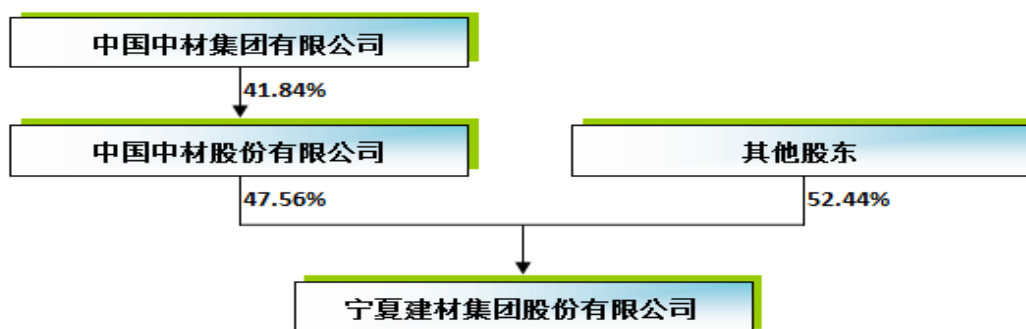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志江
成立日期	1983年11月16日
主要经营业务	许可经营项目：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非金属材料及合成材料(包括玻璃纤维、玻璃钢复合材料、人工晶体、工业陶瓷、水泥及制品、混凝土、新型墙材)的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工程承包；非金属矿产品及制品的加工；上述材料工程项目的投资管理；资产重组及企业收购、兼并、转让的咨询；资产受托经营；承包境外建材及非金属矿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汽车的销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材集团持有中材股份 41.84%的股权，持有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60.64%的股权。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新华	董事	男	51	2011/12/23	2015/4/15	0	0	0	-	0	是
王广林	董事	男	57	2015/4/15	2018/4/14	0	0	0	-	38.05(注1)	是
隋玉民	董事	男	51	2011/12/23	2015/4/15	0	0	0	-	0	是
尹自波	董事长	男	47	2013/11/22	2018/4/14	0	0	0	-	81.41	否
李永进	副董事长	男	52	2015/4/15	2018/4/14	0	0	0	-	56.62	否
王玉林	董事、总裁	男	46	2015/4/15	2018/4/14	0	0	0	-	79.52	否
	2013/11/22			2015/4/15							
潘忠宇	独立董事	男	58	2011/12/23	2015/4/15	0	0	0	-	1	否
周塞军	独立董事	男	50	2015/4/15	2018/4/14	0	0	0	-	3	否
罗立邦	独立董事	男	44	2015/4/15	2018/4/14	0	0	0	-	3	否
陈曦	独立董事	男	36	2015/4/15	2018/4/14	0	0	0	-	2	否
于凯军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11/12/23	2015/4/15	0	0	0	-	0	是
王迎财	监事	男	44	2011/12/23	2015/4/15	0	0	0	-	0	是
曲孝利	监事	男	45	2011/12/23	2015/4/15	0	0	0	-	0	是
毛德汝	监事	男	53	2011/12/23	2015/4/15	0	0	0	-	0(注2)	否
焦彤英	监事会主席	女	55	2015/4/15	2018/4/14	0	0	0	-	54.76	否
	副总裁			2011/12/23	2015/4/15						
王红军	监事	男	56	2015/4/15	2018/4/14	0	0	0	-	14.58	否
康立新	监事	男	49	2015/4/15	2018/4/14	0	0	0	-	12.61	否
武雄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5/4/15	2018/4/14	0	0	0	-	56.07	否
李卫东	副总裁	男	49	2015/4/15	2018/4/14	0	0	0	-	12.12	否

周春宁	财务总监	男	55	2015/4/15	2018/4/14	0	0	0	-	55.91	否
罗 雳	总工程师	男	51	2015/4/15	2018/4/14	0	0	0	-	53.61	否
哈永生	副总裁	男	47	2011/12/23	2015/4/15	0	0	0	-	8.38	否
朱 彧	副总裁	男	49	2011/12/23	2015/4/15	0	0	0	-	8.89	否
尹国明	副总裁	男	41	2011/12/23	2015/4/15	0	0	0	-	9.55	否
合计	/	/	/	/	/				/	551.08	/

注 1: 公司董事王广林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38.05 万元为 2014 年度绩效薪酬。

注 2: 公司监事毛德汝(离任)报告期内从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领取报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新华	曾任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副总经理、中材股份副总裁、董事会副主席、总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材集团董事、总经理，中材股份董事、董事会副主席。
王广林	曾任宁夏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材股份副总裁，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隋玉民	曾任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材汉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中材股份副总裁，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尹自波	曾任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宁夏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现任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永进	曾任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宁夏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王玉林	曾任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潘忠宇	曾任宁夏大学音乐学院书记、政法学院书记，现任宁夏大学政法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周塞军	现在北京市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执业，为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现任北京市律师协会副会长、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环境和资源法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政法大学兼职教授、中央民族大学客座教授、中国航空法研究会理事、中国航空运输协会“争议调解服务中心”调解员、中华环保联合会理事、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罗立邦	历任宁夏灵武民贸公司财务科主管会计、宁夏瑞衡资产评估公司项目经理。现为宁夏天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 曦	历任宁夏浩晟律师事务所副主任。现为宁夏浩晟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担任主任职务。现任银川市政协委员、农工民主党银川市委员会律师支部主任委员、宁夏法学会诉讼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于凯军	曾任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中材股份财务总监。
王迎财	曾任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会计师、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材股份审计部部长、中材集团总审计师。
曲孝利	曾任中国材料工业科工集团公司材料制造部副部长、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材股份财务部部长、中材股份监事。
焦彤英	曾任宁夏赛马水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宁夏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宁夏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毛德汝	曾任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宁夏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副书记、工会副主席、党委工作部部长、办公室主任、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王红军	历任宁夏水泥厂工会副主席，宁夏赛马水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副主席，宁夏赛马水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副部长，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副部长。现任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党委工作部副部长，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康立新	曾在宁夏青铜峡铝业厂、银川棉纺厂工作。现任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武 雄	曾任宁夏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李卫东	曾任宁夏建材工业设计研究院项目负责人、设计室主任，中卫县水泥厂副厂长，宁夏华泰鑫水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兰山分厂厂长，银川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周春宁	曾任宁夏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现任宁夏建材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罗 雳	曾任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天水中材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喀喇沁草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
哈永生	曾任宁夏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朱 彧	曾任宁夏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全总监。
尹国明	曾任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经理、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副经理、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兼安全生产部部长、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宁夏赛马科进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新华	中材股份	董事、董事会副主席	2013年7月30日	2016年7月29日
王广林	中材股份	副总裁	2013年7月30日	2016年7月29日
隋玉民	中材股份	副总裁	2013年7月30日	2016年7月29日
于凯军	中材股份	财务总监	2013年7月30日	2016年7月29日
王迎财	中材股份	监事	2013年7月30日	2016年7月29日
曲孝利	中材股份	监事	2013年7月30日	2016年7月29日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新华	中材集团	董事	2013-1-17	至今
李新华	中材集团	总经理	2013-1-17	至今
李新华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9-12	2017-9-11
李新华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11-18	2017-11-17
李新华	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3-4-18	2016-4-17
王广林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1-30	2017-1-29
隋玉民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4-1-30	2017-1-29
潘忠宇	宁夏大学政法学院	教授	2006-11-1	至今
周塞军	北京市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律师	2001-4-1	至今
罗立邦	宁夏天华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审计二部主任	2002-12-1	至今
陈 曦	宁夏浩晟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	2014-4-1	至今
于凯军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8-7	2015-11-26
于凯军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11-27	2018-11-26
王迎财	中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12-7	至今
王迎财	中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12-7	至今
王迎财	扬州中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监事	2014-6-20	2017-6-19
王迎财	北京朝通经贸有限公司	监事	2013-1-10	2016-1-9
王迎财	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3-4-18	2016-4-17
曲孝利	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3-4-18	2016-4-17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提出发放提案，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规定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初根据全年的经营目标值等指标测算出基本年薪，经董事会批准后按月平均发放，年度结束后根据当年实际经营及安全等指标计算出高管人员当年应领取的绩效年薪，经董事会批准后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51.08 万元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新华	董事	离任	董事会到期换届
隋玉民	董事	离任	董事会到期换届
王玉林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潘忠宇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到期换届
陈曦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于凯军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会到期换届
王迎财	监事	离任	监事会到期换届
曲孝利	监事	离任	监事会到期换届
焦彤英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换届选举
王红军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选举
焦彤英	副总裁	离任	到期换届
李卫东	副总裁	聘任	换届聘任
哈永生	副总裁	离任	到期换届
朱彧	副总裁	离任	到期换届
尹国明	副总裁	离任	到期换届

四、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4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79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198
销售人员	564
技术人员	530
财务人员	90
行政人员	408
合计	4,79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303
大专	1,234
中专及以下	3,253
合计	4,790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实行岗能效工资结构制，员工薪酬由岗能效工资、津贴、厂龄工资三部分构成。公司员工薪酬严格按照其向企业提供的劳动量和成果进行分配，以岗位职责、工作技能、工作绩效作为分配的主要依据，充分体现“按劳取酬、多劳多得”的理念。公司员工薪酬水平与企业经济效益联动，随之上下浮动。

公司在确定员工的薪酬水平时，参照市场人力成本及本地同行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使员工薪酬与本地区劳动力市场人力成本相适应，并根据本地同行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变动适时进行调整，以增强企业的竞争力。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企业所在地政府规定的各项劳动标准和最低工资标准以及有关员工社会保险福利的规定。

公司所有岗位实行公开、公平竞争上岗，实行“岗变薪变、能变薪变、效变薪变”的动态管理及薪酬模式。

(三) 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岗位分类的培训体系，采取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针对不同岗位的员工组织有针对性的培训。为各类员工制定出自身发展与企业需要相结合的培训计划，保障员工的健康成长及企业的健康发展。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发展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均能根据各自的决策权限合法运行。公司结合生产经营情况，合理设置内部职能机构，在生产、采购、销售、财务、审计、投融资、担保、信息披露、内幕信息保密、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均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通过制度的制定和明确各机构的职责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

（一）公司“三会”的建设情况。报告期，公司切实执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了股东权利。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从公司股东的利益出发，严格履行职责；为提高决策效益和质量，公司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监事会能够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和义务，参与重大事项决策，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起到了很好的监督作用。报告期，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

（二）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维护公司独立性。报告期公司与控股股东的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资产被其无偿占用的情况，公司业务、人员、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各机构独立运作，除控股股东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职务外，人员严格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三）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等有关规定，公司建立和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切实执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通过对内幕人员登记的责任主体、内幕人员的范围、登记方法，保密和处罚责任进行约束，明确各方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有效开展。

（四）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开展内控体系建设和完善工作，通过对公司的全面风险分析与管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证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公司将以五部委下发的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为指导，继续完善和实施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逐步提高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水平。

（五）强化信息披露工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披露的临时公告及定期报告事项，均保证了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内幕信息保密意识的培训，提高内幕信息保密意识。报告期公司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4-15	www.sse.com.cn	2015-4-16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9-9	www.sse.com.cn	2015-9-10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9-22	www.sse.com.cn	2015-9-23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2-25	www.sse.com.cn	2015-12-26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新华	否	1	1	1	0	0	否	0
王广林	否	7	7	6	0	0	否	4
隋玉民	否	1	1	1	0	0	否	0
尹自波	否	7	7	6	0	0	否	4
李永进	否	7	7	6	0	0	否	4
王玉林	否	6	6	6	0	0	否	3
潘忠宇	是	1	1	0	0	0	否	1
周塞军	是	7	7	6	0	0	否	4
罗立邦	是	7	7	6	0	0	否	4
陈曦	是	6	6	6	0	0	否	3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勤勉的履行各自职责。报告期，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关联交易、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计等工作中积极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拟聘任的审计机构从业资格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要求、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定价是否合理等方面进行审核。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

协商确定审计进程，审阅财务报告，认真履行专业职责。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通过不断完善高管人员薪酬及考核方面的制度，为董事会建立和完善高管激励机制发挥专业作用。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无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构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的考核，按照《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进行考核，由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后发放。

2015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是由可兑现的 2014 年绩效薪酬和 2015 年基本年薪两部分构成。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依据 2015 年公司的经营目标等有关指标，按照《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考核并经董事会审批通过发放基本薪酬；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度绩效薪酬依据 2014 年度公司的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及《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中规定的相关指标进行考核，经董事会审批通过后予以兑现。

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和激励机制，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积极性，按照市场化取向，建立和完善考评激励机制。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受公司委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XYZH/2016YCA10052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建材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宁夏建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宁夏建材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宁夏建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司建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米文莉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52,236,206.36	506,536,451.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228,820,131.90	308,713,031.03
应收账款	六.3	863,514,872.73	884,299,247.60
预付款项	六.4	95,482,499.34	130,375,667.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11,937,622.45	11,172,750.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373,151,604.93	435,182,133.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46,277,193.52	61,370,213.25
流动资产合计		2,171,420,131.23	2,337,649,494.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8	57,600,000.00	57,6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六.9	62,618,496.73	57,663,186.05
固定资产	六.10	4,906,886,138.64	4,826,963,199.21
在建工程	六.11	116,442,041.27	422,367,271.38
工程物资	六.12	451,396.13	526,354.8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3	358,201,319.59	360,067,650.21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4	1,002,082.33	1,002,082.33
长期待摊费用	六.15	9,226,989.64	4,782,73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6	82,547,922.89	61,292,23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94,976,387.22	5,792,264,709.11
资产总计		7,766,396,518.45	8,129,914,203.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7	1,240,000,000.00	1,24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8	15,000,000.00	44,810,000.00
应付账款	六.19	740,308,797.86	877,596,036.51
预收款项	六.20	73,833,671.67	68,194,458.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21	33,361,372.86	58,591,935.87
应交税费	六.22	44,203,988.59	45,400,339.34
应付利息	六.23	26,573,589.00	27,224,958.90
应付股利	六.24	32,672,629.30	32,671,599.30
其他应付款	六.25	92,556,848.43	201,400,780.3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26	6,405,635.80	4,958,912.75
流动负债合计		2,304,916,533.51	2,603,849,021.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六.27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六.28	10,864,000.00	12,955,000.00
专项应付款	六.29	2,825,000.00	1,500,000.00
预计负债	六.30	3,364,478.16	3,291,633.85
递延收益	六.31	103,120,079.64	108,179,28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6	389,059.63	415,585.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0,562,617.43	1,026,341,500.72
负债合计		3,325,479,150.94	3,630,190,522.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32	478,181,042.00	478,181,0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3	2,026,573,919.74	2,025,900,661.9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4	-886,208.21	-196,465.85
专项储备	六.35	508,784.86	4,957,863.60
盈余公积	六.36	173,570,480.00	150,341,118.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7	1,487,520,592.41	1,576,926,986.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65,468,610.80	4,236,111,206.87
少数股东权益		275,448,756.71	263,612,474.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40,917,367.51	4,499,723,681.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66,396,518.45	8,129,914,203.39

法定代表人: 尹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春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0,113,012.11	224,660,166.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6,79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五.1	811,209.84	641,036.14
预付款项		414,205.96	210,538.50
应收利息		17,774,005.47	19,338,116.23
应收股利		79,049,000.00	19,100,3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6,166,285.48	5,687,449.61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51,659,377.04	1,225,131,677.04
流动资产合计		1,525,987,095.90	1,501,559,284.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300,000.00	57,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3,023,854,628.41	2,923,468,672.41
投资性房地产		58,205,572.97	53,783,571.48
固定资产		74,682,632.24	66,918,876.9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9,413,967.98	123,017,037.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73,148.75	18,852,519.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62,029,950.35	3,243,340,678.07
资产总计		4,888,017,046.25	4,744,899,962.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032,057.31	16,315,992.07
预收款项		1,385,746.47	1,619,070.20
应付职工薪酬		9,644.66	4,017,145.14
应交税费		1,098,004.49	-2,886,108.85
应付利息		26,573,589.00	27,224,958.9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129,430.15	115,372,302.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8,489,712.12	139,928,658.81
流动负债合计		800,718,184.20	801,592,019.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458,367.54	35,688,476.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3,458,367.54	935,688,476.01
负债合计		1,734,176,551.74	1,737,280,495.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8,181,042.00	478,181,0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38,424,962.91	1,838,424,962.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0,125,165.18	146,895,803.68
未分配利润		667,109,324.42	544,117,658.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3,840,494.51	3,007,619,467.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88,017,046.25	4,744,899,962.15

法定代表人：尹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春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芳

合并利润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184,499,513.36	3,892,639,741.21
其中:营业收入	六.38	3,184,499,513.36	3,892,639,741.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57,547,056.85	3,671,285,727.45
其中:营业成本	六.38	2,407,223,341.71	2,784,120,410.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9	26,390,900.06	33,939,406.32
销售费用	六.40	382,982,857.98	368,214,323.56
管理费用	六.41	312,313,349.44	342,685,559.74
财务费用	六.42	109,140,910.10	115,196,055.15
资产减值损失	六.43	19,495,697.56	27,129,972.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3,721,800.00	3,710,8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325,743.49	225,064,813.76
加:营业外收入	六.45	156,345,871.65	223,257,064.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26,494.84	5,388,544.53
减:营业外支出	六.46	7,444,887.45	11,281,507.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386,774.93	7,658,740.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575,240.71	437,040,370.52
减：所得税费用	六.47	24,666,923.92	107,182,967.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08,316.79	329,857,40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895,554.81	271,512,984.40
少数股东损益		35,012,761.98	58,344,418.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48	-736,950.00	-935,85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9,742.36	-834,913.6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9,742.36	-834,913.6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689,742.36	-834,913.6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207.64	-100,936.40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171,366.79	328,921,55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05,812.45	270,678,070.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965,554.34	58,243,482.0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5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5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尹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春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芳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62,892,200.67	72,792,222.43
减: 营业成本	十五.4	1,783,347.08	5,404,079.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99,224.30	3,777,651.3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677,166.51	23,052,554.06
财务费用		80,252,977.57	60,855,089.95
资产减值损失		18,820.34	-93,576.0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265,872,080.00	191,684,903.4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0,732,744.87	171,481,327.56
加: 营业外收入		2,513,708.47	6,413,668.4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3,760,967.95
减: 营业外支出		673,467.60	374,395.5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65,592.31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572,985.74	177,520,600.40
减: 所得税费用		-9,720,629.23	-2,874,898.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293,614.97	180,395,499.1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2,293,614.97	180,395,499.1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尹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春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1,459,093.45	2,673,281,795.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608,543.76	173,365,284.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49,229,304.63	36,555,59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3,296,941.84	2,883,202,672.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5,535,897.02	1,408,506,235.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8,652,576.80	353,943,268.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9,609,376.42	533,527,381.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70,057,057.62	94,059,41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3,854,907.86	2,390,036,30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442,033.98	493,166,372.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21,800.00	3,710,8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8,909.21	10,817,410.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2,398,000.00	3,6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8,709.21	18,148,210.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681,502.91	78,160,866.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90,456.00	106,679,328.9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71,958.91	184,840,195.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63,249.70	-166,691,984.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0,000,000.00	1,17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0,000,000.00	1,67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23,000,000.00	1,6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073,347.78	222,496,440.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2,828,580.00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9	3,870,414.58	4,692,722.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9,943,762.36	1,860,189,162.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943,762.36	-182,189,162.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535,021.92	144,285,22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7,219,083.30	342,933,858.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754,105.22	487,219,083.30

法定代表人：尹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春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5,103.60	9,907,193.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212,204.03	81,265,11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457,307.63	91,172,311.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8,241.03	1,292,214.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54,317.66	11,748,652.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39,675.36	9,779,515.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00,208.62	41,417,59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72,442.67	64,237,97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84,864.96	26,934,332.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6,823,080.00	192,706,945.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0,700.00	8,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421,818.32	34,285,099.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435,598.32	254,992,044.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1,634.26	10,372,206.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990,456.00	106,679,328.9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13,804.00	472,971,677.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45,894.26	590,023,212.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189,704.06	-335,031,167.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362,587.56	145,754,397.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0,414.58	3,335,00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8,233,002.14	149,089,398.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33,002.14	350,910,601.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241,566.88	42,813,765.8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412,228.57	178,598,462.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653,795.45	221,412,228.57

法定代表人: 尹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春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8,181,042.00	-	-	-	2,025,900,661.96	-	-196,465.85	4,957,863.60	150,341,118.50	-	1,576,926,986.66	263,612,474.45	4,499,723,681.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8,181,042.00	-	-	-	2,025,900,661.96	-	-196,465.85	4,957,863.60	150,341,118.50	-	1,576,926,986.66	263,612,474.45	4,499,723,681.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673,257.78	-	-689,742.36	-4,449,078.74	23,229,361.50	-	-89,406,394.25	11,836,282.26	-58,806,313.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9,742.36				19,895,554.81	34,965,554.34	54,171,366.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673,257.78	-	-	-	-	-	-	-4,559,213.78	-3,885,956.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00,000.00	-3,500,000.00
2.其他权益													-

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673,257.78							-1,059,213.78	-385,956.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3,229,361.50	-	-109,301,949.06	-17,829,610.00	-103,902,197.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3,229,361.50		-23,229,361.5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072,587.56	-17,829,610.00	-103,902,197.56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4,449,078.74	-	-	-	-740,448.30	-5,189,527.04
1. 本期提取								26,807,637.56				2,060,719.77	28,868,357.33
2. 本期使用								-31,256,716.30				-2,801,168.07	-34,057,884.37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8,181,042.00	-	-	-	2,026,573,919.74	-	-886,208.21	508,784.86	173,570,480.00	-	1,487,520,592.41	275,448,756.71	4,440,917,367.5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8,318,834.00				2,035,184,823.43		638,447.75	2,157,946.07	132,301,568.58		1,414,307,950.16	427,676,656.66	4,490,586,226.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8,318,834.00	-	-	-	2,035,184,823.43	-	638,447.75	2,157,946.07	132,301,568.58	-	1,414,307,950.16	427,676,656.66	4,490,586,226.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792.00	-	-	-	-9,284,161.47	-	-834,913.60	2,799,917.53	18,039,549.92	-	162,619,036.50	-164,064,182.21	9,137,454.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4,913.60				271,512,984.40	58,243,482.03	328,921,552.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792.00	-	-	-	-9,284,161.47	-	-	-	-	-	-	-188,134,547.53	-197,556,501.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8,134,547.53	-188,134,547.5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421,952.47									-9,421,952.47
4. 其他	-137,792.00				137,791.00									-1.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8,039,549.92	-	-108,893,947.90	-34,596,663.36		-125,451,061.34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39,549.92		-18,039,549.9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854,397.98	-34,596,663.36		-125,451,061.34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2,799,917.53	-	-	-	423,546.65		3,223,464.18
1. 本期提取								29,532,198.71				2,299,639.03		31,831,837.74
2. 本期使用								-26,732,281.18				-1,876,092.38		-28,608,373.56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8,181,042.00	-	-	-	2,025,900,661.96	-	-196,465.85	4,957,863.60	150,341,118.50	-	1,576,926,986.66	263,612,474.45		4,499,723,681.32

法定代表人：尹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春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8,181,042.00	-	-	-	1,838,424,962.91	-	-	-	146,895,803.68	544,117,658.51	3,007,619,467.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8,181,042.00	-	-	-	1,838,424,962.91	-	-	-	146,895,803.68	544,117,658.51	3,007,619,467.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3,229,361.50	122,991,665.91	146,221,027.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2,293,614.97	232,293,614.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3,229,361.50	-109,301,949.06	-86,072,587.56
1.提取盈余公积									23,229,361.50	-23,229,361.5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072,587.56	-86,072,587.56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478,181,042.00	-	-	-	1,838,424,962.91	-	-	-	170,125,165.18	667,109,324.42	3,153,840,494.5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8,318,834.00				1,838,287,171.91				128,856,253.76	472,616,107.26	2,918,078,366.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8,318,834.00	-	-	-	1,838,287,171.91	-	-	-	128,856,253.76	472,616,107.26	2,918,078,366.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792.00	-	-	-	137,791.00	-	-	-	18,039,549.92	71,501,551.25	89,541,100.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395,499.15	180,395,499.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792.00	-	-	-	137,791.00	-	-	-	-	-	-1.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37,792.00				137,791.00						-1.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8,039,549.92	-108,893,947.90	-90,854,397.98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39,549.92	-18,039,549.9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854,397.98	-90,854,397.98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478,181,042.00	-	-	-	1,838,424,962.91	-	-	-	146,895,803.68	544,117,658.51	3,007,619,467.10

法定代表人：尹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春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芳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是 1998 年 11 月 24 日经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发（1998）66 号”文批准，由宁夏赛马水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3 年 12 月 4 日变更登记为“宁夏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建材集团）]等五家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总股本为 7,500.00 万元。1998 年 12 月 4 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40000000001567，注册资本 7,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尹自波。

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98 号”文批准，2003 年 8 月 14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800.00 万股，总股本增至 12,300.00 万股。在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600449。

本公司 2006 年 7 月 31 日，经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 2,121.60 万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14,421.60 万股。

本公司 2008 年 5 月 8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2008]558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8,000.00 万股 A 股（每股面值 1 元）。本公司实际增发人民币普通股 5,091.79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1,453.55 万元。增发后总股本增至 19,513.39 万股。

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2011]1795 号”文核准，2011 年 12 月 22 日向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宁夏建材集团。宁夏建材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6,975 万股股票予以注销，中材股份所持宁夏建材集团的股东权益以 22.13 元/股的价格转换为本公司的限售流通 A 股 11,377.55 万股。

本公司 2012 年 3 月 31 日，经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 2011 年度末公司总股本 23,915.94 万股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送 10 股红股，送股后总股本增至 47,831.88 万股。

本公司 2014 年 4 月 15 日，经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补偿股份予以回购并注销的议案》，以人民币 1.00 元回购中材股份持有的 137,792 股予以注销，注销后总股本为 478,181,042 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47,818.10 万股，其中中材股份持股 22,741.33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47.56%，是本公司的实质性控股股东。本集团最终控制人为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集团所处行业为建材类水泥行业。经营范围包括：水泥制造、销售；水泥制品，水泥熟料、塑料管材、精细石膏的制造和销售，混凝土骨料的制造与销售。以下经营范围在

许可规定的期限内经营：水泥用石灰岩开采。生产经营的主要产品为 42.5 标号普通硅酸盐水泥、复合硅酸盐水泥及商品混凝土等。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的职能管理部门包括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中心、投资发展部、运行管理部、安全环保部、证券部、审计部、办公室、技术中心、党委工作部等，本集团下设子公司十九家，包括：

公司名称	简称
二级子公司	
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宁夏赛马
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青水股份
固原市六盘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六盘山公司
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中宁赛马
宁夏石嘴山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石嘴山赛马
宁夏赛马科进混凝土有限公司	赛马科进
乌海市西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西水
乌海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赛马
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中材甘肃
天水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天水中材
喀喇沁草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喀喇沁公司
三级子公司	
天水华建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天水华建
宁夏金长城混凝土有限公司	金长城砼业
宁夏煜皓砼业有限公司	煜皓砼业
宁夏骏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骏升物业
宁夏青铜峡青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青苑物业
宁夏青铜峡赛马混凝土有限公司	青铜峡混凝土
宁夏中宁赛马混凝土有限公司	中宁混凝土
喀喇沁赛马混凝土有限公司	喀喇沁混凝土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宁夏赛马、青水股份等十九家子公司。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在可以预见的未来，在财务方面和经营方面，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

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达到或超过应收款项总额的 5%的应收款项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本集团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	3
1-2 年	10	1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6-45	4-5	2.11-6.00

14.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16--45	4-5	2.11—6.00
2	机器设备	5—18	4-5	5.28—19.20
3	运输设备	8—12	4-5	7.92—12.00
4	其他设备	5—10	4-5	9.50—19.2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8.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

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低温余热电站 BOT 项目前期费、矿区占用费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由于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产生，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辞退补偿款，按适用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2.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 客户自提的水泥、熟料等产品销售业务，在客户提货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本集团承运的水泥、熟料等产品销售业务，在将产品运输至交货地点并经客户确认收货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预拌混凝土产品销售业务，在将产品运输至交货地点完成现场浇筑并经客户确认收货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3.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财政拨款、税收返还。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财政拨款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财政拨款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财政拨款为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5. 租赁

本集团的租赁业务包括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7%、3%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矿产资源税	生产消耗的石灰石数量	2元/吨、3元/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夏赛马	15%
青水股份	15%
中宁赛马	15%
石嘴山赛马	15%
六盘山公司	15%
天水中材	1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2号公告)、宁夏国税局、地税局《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核备案管理办法》(2012年第3号)文件精神,宁夏西部开发领导小组以宁西办(2013)63号、宁西办(2012)78号、宁西办(2012)78号及宁西办(2012)99号文件分别确认宁夏赛马、中宁赛马、六盘山公司、石嘴山赛马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宁夏青铜峡市国家税务局以税优准字(2012年)第01号、天水市秦州区国家税

务局以甘国税函（2012）第 92 号确认青水股份、天水中材符合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条件，上述公司享受按 15%的税率上缴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1）根据财税[2008]156 号文件《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和财税[2009]163 号文件《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补充的通知》，经所在地税务局批准，宁夏赛马、青水股份、中宁赛马、六盘山公司、石嘴山赛马、中材甘肃、天水中材生产的 P.042.5、P.042.5R 普通硅酸盐水泥和 P.C32.5、P.C32.5R、P.C42.5、P.C42.5R 复合硅酸盐水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

（2）根据财税[2009]9 号《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和财税[2014]57 号《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规定，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天水华建、中宁混凝土、青铜峡混凝土、喀喇沁混凝土、金长城砼业及煜皓砼业销售商品混凝土按简易办法依照 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从 2015 年 7 月 1 日起，赛马科进生产销售的 C15-C40 预拌混凝土原享受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调整为按简易办法依照 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3）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免征小微企业部分政府性基金的通知》（宁财（综）发[2013]275 号），骏升物业、青苑物业自 2013 年 5 月 1 日起免征小微企业地方教育费附加、水利建设基金两项政府性基金。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自治区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加快发展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内政发[2013]61 号）的规定，从 2013 年 7 月 1 日起，乌海赛马免收企业地方教育附加费、水利建设基金。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15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15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1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5,440.58	3,735.66
银行存款	530,748,664.64	487,215,347.64
其他货币资金	21,482,101.14	19,317,368.03
合计	552,236,206.36	506,536,451.33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505,334.35元，保函保证金7,571,055.50元，履约保证金3,160,000.00元，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5,842,738.46元，矿山安全生产风险抵押保证金402,972.83元。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8,666,840.77	259,942,326.63
商业承兑汇票	20,153,291.13	48,770,704.40
合计	228,820,131.90	308,713,031.03

(2) 年末已用于质押的票据

年末应收票据中无已用于质押的票据。

(3)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74,879,147.34	
商业承兑汇票	119,434,807.99	
合计	794,313,955.33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2,429,741.63	98.91	128,914,868.90	12.99	863,514,872.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00,408.44	1.09	10,900,408.44	100.00	
合计	1,003,330,150.07	—	139,815,277.34	—	863,514,872.73

(续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1,388,375.81	98.90	117,089,128.21	11.69	884,299,247.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50,658.44	1.10	11,150,658.44	100.00	
合计	1,012,539,034.25	—	128,239,786.65	—	884,299,247.60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08,800,991.45	18,264,029.76	3.00
1-2年	213,531,433.28	21,353,143.31	10.00
2-3年	91,286,747.69	18,257,349.54	20.00
3-4年	10,398,879.25	5,199,439.63	50.00
4-5年	12,853,916.51	10,283,133.21	80.00
5年以上	55,557,773.45	55,557,773.45	100.00
合计	992,429,741.63	128,914,868.90	—

2)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鄂尔多斯市宏昌矿用支	10,900,408.44	10,900,408.44	100.00	债务人财务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护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状况恶化
合计	10,900,408.44	10,900,408.44	—	—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825,740.69 元；本年转回坏账准备 250,250.00 元。

(3)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本年不存在核销应收账款情形。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四川省第四建筑工程公司	26,076,570.60	1 年以内	2.60	782,297.12
中建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5,553,551.24	1 年以内	2.55	766,606.5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18,072,295.27	0-2 年	1.80	1,606,511.43
宁夏第一建筑公司	17,670,479.50	0-2 年	1.76	1,311,898.64
浙江创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706,075.00	0-2 年	1.66	1,560,720.10
合计	104,078,971.61	—	10.37	6,028,033.83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3,032,601.66	76.49	122,601,615.15	94.03
1-2 年	16,805,068.94	17.60	3,475,605.79	2.67
2-3 年	1,566,491.74	1.64	1,872,941.11	1.44
3 年以上	4,078,337.00	4.27	2,425,505.40	1.86
合计	95,482,499.34	100.00	130,375,667.4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580,927.77	1 年以内	21.55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白银供电公司	6,091,531.59	1年以内	6.38
宁夏神洲工贸有限公司	4,796,725.83	1年以内	5.02
国网宁夏电力公司中宁县供电公司	4,607,518.54	1年以内	4.83
宁夏晨诚馨悦商贸有限公司	4,249,183.45	1年以内	4.45
合计	40,325,887.18	—	42.23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659,959.58	100.00	19,722,337.13	62.29	11,937,622.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1,659,959.58	—	19,722,337.13	—	11,937,622.45

(续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521,180.84	100.00	19,348,430.26	63.39	11,172,750.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521,180.84	—	19,348,430.26	—	11,172,750.58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535,510.88	196,065.88	3.00
1-2 年	3,905,631.46	390,563.14	10.00
2-3 年	1,405,043.28	281,008.66	20.00
3-4 年	1,701,719.21	850,859.61	50.00
4-5 年	541,074.54	432,859.63	80.00
5 年以上	17,570,980.21	17,570,980.21	100.00
合计	31,659,959.58	19,722,337.13	—

(2) 本年度计提、转回 (或收回) 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3,906.87 元; 本年不存在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3)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年不存在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形。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各种租金	1,215,120.00	1,233,572.55
保证金	8,449,516.41	4,628,904.00
备用金	8,610,008.80	10,362,996.53
垫付职工个人款/员工借款	2,131,052.61	4,301,122.79
保险赔偿	307,594.73	248,054.42
各种补偿费	22,400.00	20,000.00
代垫款项	6,533,584.08	3,584,346.80
应收材料销售款	2,753,813.92	3,506,629.16
售房款		910,000.00
其它	1,636,869.03	1,725,554.59
合计	31,659,959.58	30,521,180.8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郑州康华福利造纸厂	往来款	2,091,070.48	5 年以上	6.60	2,091,070.48
天水市国土资源局秦州分局	保证金	1,923,500.00	1-3 年	6.08	140,996.00
宁夏青峡实业有限	电费款	1,544,523.34	3 年以上	4.88	1,357,145.8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公司					
乌海市国土资源局海南分局	保证金	1,487,386.67	5年以上	4.70	1,435,173.33
中铁物贸西安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04,000.00	1年以内	4.12	39,120.00
合计	—	8,350,480.49	—	26.38	5,063,505.65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625,010.23	13,073,608.91	127,551,401.32	215,374,877.12	14,697,592.10	200,677,285.02
产成品	245,600,203.61		245,600,203.61	235,880,906.21	1,376,058.19	234,504,848.02
合计	386,225,213.84	13,073,608.91	373,151,604.93	451,255,783.33	16,073,650.29	435,182,133.04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原材料	14,697,592.10			1,623,983.19	13,073,608.91
产成品	1,376,058.19			1,376,058.19	
合计	16,073,650.29			3,000,041.38	13,073,608.91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年末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为按年末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价值(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的金额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性质
留抵增值税	46,277,193.52	61,370,213.25	增值税进项税额留抵
合计	46,277,193.52	61,370,213.25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的	57,600,000.00		57,600,000.00	57,600,000.00		57,600,000.00
合计	57,600,000.00		57,600,000.00	57,600,000.00		57,600,000.00

(2)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 人民币千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300.00			57,300.00					1.70	3,676.80
天水麦积农村合作银行	200.00			200.00					0.25	32.00
清水县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100.00			100.00					0.22	13.00
合计	57,600.00			57,600.00					—	3,721.80

9.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62,468,354.75	62,468,354.75
2. 本年增加金额	7,528,474.61	7,528,474.61
(1) 固定资产转入	973,599.00	973,599.00
(2) 在建工程转入	6,554,875.61	6,554,875.61
3. 本年减少金额	538,774.50	538,774.50
(1) 处置	538,774.50	538,774.50
4. 年末余额	69,458,054.86	69,458,054.8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4,805,168.70	4,805,168.70
2. 本年增加金额	2,034,389.43	2,034,389.43
(1) 计提或摊销	1,773,794.61	1,773,794.61
(2) 累计折旧转入	260,594.82	260,594.82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6,839,558.13	6,839,558.13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62,618,496.73	62,618,496.73
2. 年初账面价值	57,663,186.05	57,663,186.05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199,267,202.05	3,935,570,774.10	339,364,176.64	93,529,176.99	7,567,731,329.78
2. 本年增加金额	156,324,827.70	354,757,816.02	6,829,898.42	7,619,194.58	525,531,736.72
(1) 购置	19,184,015.79	4,005,042.09	6,829,898.42	7,509,194.58	37,528,150.88
(2) 在建工程转入	137,140,811.91	350,752,773.93		110,000.00	488,003,585.84
3. 本年减少金额	17,999,015.35	21,492,221.66	12,792,842.69	27,932.98	52,312,012.68
(1) 处置或报废	17,025,416.35	21,492,221.66	12,792,842.69	27,932.98	51,338,413.6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73,599.00				973,599.00
4. 年末余额	3,337,593,014.40	4,268,836,368.46	333,401,232.37	101,120,438.59	8,040,951,053.82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673,895,937.21	1,704,151,810.22	150,258,979.25	65,062,852.62	2,593,369,579.30
2. 本年增加金额	97,676,119.84	292,301,230.75	31,109,392.56	1,357,810.91	422,444,554.06
(1) 计提	97,676,119.84	292,301,230.75	31,109,392.56	1,357,810.91	422,444,554.06
3. 本年减少金额	10,008,627.35	17,148,872.67	4,690,901.99	22,708.70	31,871,110.71
(1) 处置或报废	9,748,032.53	17,148,872.67	4,690,901.99	22,708.70	31,610,515.89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60,594.82				260,594.82
4. 年末余额	761,563,429.70	1,979,304,168.30	176,677,469.82	66,397,954.83	2,983,943,022.65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69,506,975.14	75,542,107.35	518,664.20	1,830,804.58	147,398,551.27
2. 本年增加金额	6,800,281.51	746,018.49			7,546,300.00
(1) 计提	6,800,281.51	746,018.49			7,546,30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885,975.03	3,936,983.71			4,822,958.74
(1) 处置或报废	885,975.03	3,936,983.71			4,822,958.74
4. 年末余额	75,421,281.62	72,351,142.13	518,664.20	1,830,804.58	150,121,892.53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2,500,608,303.08	2,217,181,058.03	156,205,098.35	32,891,679.18	4,906,886,138.64
2. 年初账面价值	2,455,864,289.70	2,155,876,856.53	188,586,533.19	26,635,519.79	4,826,963,199.21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的主要原因系由于受乌海市场环境的影响，导致未来收入实现存在不确定性，资产组可能存在减值迹象，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资产组在年末进行了资产减值测试，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61,100,312.34	90,958,145.17	60,070,941.75	10,071,225.42	
机器设备	228,314,102.50	173,416,601.12	44,301,801.99	10,595,699.39	
运输设备	17,340,363.60	16,386,713.41	91,298.83	862,351.36	
其他设备	4,212,634.94	2,403,095.30	1,598,975.99	210,563.65	
合计	410,967,413.38	283,164,555.00	106,063,018.56	21,739,839.82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本集团年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本集团年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乌海赛马办公楼、中控楼及化验楼等	13,011,572.92	已取得土地证，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乌海西水主厂房及其他房屋	18,500,552.80	土地使用权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赛马混凝土办公服务楼	11,809,069.40	租用本公司土地使用权
天水中材办公楼、宿舍及生产用房	10,991,993.24	已取得土地证，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中材甘肃办公楼、宿舍及生产用房	12,791,664.94	已取得土地证，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青铜峡混凝土金积分公司办公楼	6,549,793.48	已取得土地证，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天水华建办公楼、宿舍、实验楼等	2,471,799.96	已取得土地证，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中宁混凝土实验楼、地磅房、配电室	1,210,048.33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乌海西水公司除 5 号窑资产所占用的土地使用权为乌海西水公司占有外，其余均为占用内蒙古西卓子山草原水泥集团总公司及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土地，土地使用权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16,442,041.27		116,442,041.27	422,367,271.38		422,367,271.38
合计	116,442,041.27		116,442,041.27	422,367,271.38		422,367,271.3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喀喇沁公司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协同工业尾矿处理及配套设施 9MW 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	333,985,885.86	43,995,108.59	327,165,358.87		50,815,635.58
喀喇沁公司矿山生产线		24,253,123.06			24,253,123.06
乌海西水水泥磨改造项目	73,141,646.18	3,887,046.06	77,028,692.24		
宁夏赛马宁东粉煤灰掺田深加工项目	8,979,782.07	16,878,581.36			25,858,363.43
宁夏赛马当山水泥磨包机项目		8,955,771.76			8,955,771.76
本部建材大厦(综合办公楼)项目		14,160,025.54	7,605,149.93	6,554,875.61	
宁夏赛马当山 4500T/D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		37,261,919.39	37,261,919.39		
零星工程	6,259,957.27	39,241,655.58	38,942,465.41		6,559,147.44
合计	422,367,271.38	188,633,231.34	488,003,585.84	6,554,875.61	116,442,041.27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喀喇沁公司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协同工业尾矿处理及配套设施 9MW 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	775,912,000.00	84.10	99.00	24,018,574.68	10,374,377.19	5.05	自有借款
喀喇沁公司矿山生产线	43,790,000.00	55.39	50.00				自有
乌海西水水泥磨改造项目	89,950,000.00	85.64	100.00				自有
宁夏赛马宁东粉煤灰掺田深加工项目	114,020,700.00	22.68	30.00				自有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宁夏赛马兰山水泥磨包机项目	15,900,000.00	56.33	60.00				自有
本部建楼(综合办公楼)项目	121,166,500.00	102.82	100.00				自有
宁夏赛马兰山4500T/D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	377,038,400.00	107.79	100.00				自有

12. 工程物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专用材料	451,396.13	526,354.87
合计	451,396.13	526,354.87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98,653,389.66	157,093,160.15	24,492,918.87	974,533.09	481,214,001.77
2. 本年增加金额	13,813,217.54				13,813,217.54
(1) 购置	13,813,217.54				13,813,217.54
3. 本年减少金额	27,045.00				27,045.00
(1) 处置	27,045.00				27,045.00
4. 年末余额	312,439,562.20	157,093,160.15	24,492,918.87	974,533.09	495,000,174.31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63,056,044.13	57,214,861.82	226,786.29	648,659.32	121,146,351.56
2. 本年增加金额	5,246,138.96	8,989,077.16	1,360,717.68	83,614.36	15,679,548.16
(1) 计提	5,246,138.96	8,989,077.16	1,360,717.68	83,614.36	15,679,548.16
3. 本年减少金额	27,045.00				27,045.00
(1) 处置	27,045.00				27,045.00
4. 年末余额	68,275,138.09	66,203,938.98	1,587,503.97	732,273.68	136,798,854.72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1. 年末账面价值	244,164,424.11	90,889,221.17	22,905,414.90	242,259.41	358,201,319.59
2. 年初账面价值	235,597,345.53	99,878,298.33	24,266,132.58	325,873.77	360,067,650.21

乌海西水无形资产中采矿证号分别为 c1503002010117120087518、c1503002010117120090263、c1503002011127140121290、c150300201109714012103 的采矿权，证载名称均为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产权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乌海西水资产所占用的土地	3,202,293.36	土地使用权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14.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乌海西水	4,577,989.16			4,577,989.16
天水华建	1,002,082.33			1,002,082.33
合计	5,580,071.49			5,580,071.49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乌海西水	4,577,989.16			4,577,989.16
合计	4,577,989.16			4,577,989.16

2013 年本集团根据未来五年财务预算（且假设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对上述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测算，对乌海西水公司商誉 4,577,989.16 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低温余热电站 BOT 项目前期费	3,814,319.72		529,546.32		3,284,773.40
矿区占用费	968,410.34		200,360.76		768,049.58
矿山平台剥离费		5,690,000.00	515,833.34		5,174,166.66
合计	4,782,730.06	5,690,000.00	1,245,740.42		9,226,989.64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9,462,367.70	43,822,651.85	220,968,607.60	41,624,204.17
辞退福利产生的预计负债	13,901,000.00	2,085,150.00	16,437,000.00	2,465,550.00
递延收益	10,100,489.34	2,525,122.34	10,680,346.47	2,670,086.63
固定资产折旧	20,754,538.67	3,113,180.82	24,179,340.50	3,626,901.10
应付职工薪酬	2,360,241.08	446,050.98	6,284,901.19	1,047,162.18
预计负债	3,364,478.16	504,671.72	3,291,633.84	493,745.08
未抵扣亏损	124,523,675.84	29,921,740.76	37,011,506.11	9,252,876.53
矿产资源补偿费	862,362.77	129,354.42	744,728.73	111,709.31
合计	405,329,153.56	82,547,922.89	319,598,064.44	61,292,235.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减值调整			68,004.40	17,001.10
固定资产公允减值调整	1,556,238.52	389,059.63	1,594,337.68	398,584.42
合计	1,556,238.52	389,059.63	1,662,342.08	415,585.5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7,398,057.55	159,953,833.75
可抵扣亏损	495,375,550.99	406,154,593.60
合计	652,773,608.54	566,108,427.3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备注
2016年	14,588,669.63	14,588,669.63	
2017年	147,104,726.48	147,104,726.48	
2018年	133,605,061.14	133,605,061.14	
2019年	110,856,136.35	110,856,136.35	
2020年	89,220,957.39		
合计	495,375,550.99	406,154,593.60	

17.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715,000,000.00	693,000,000.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0	50,000,000.00
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1,240,000,000.00	1,243,000,000.00

18.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00	44,81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44,810,000.00

年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零元。

19.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740,308,797.86	877,596,036.51
其中：1年以上	286,290,003.19	210,860,045.7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28,326,162.48	工程质保金款
赤峰荣呈矿业有限公司	6,748,367.17	欠付材料款未结算
赤峰前望矿业有限公司	6,486,816.70	欠付材料款未结算
赤峰红塔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6,365,493.07	欠付材料款未结算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79,445.38	欠付工程款未结算
合计	50,006,284.80	—

20.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73,833,671.67	68,194,458.36
其中：1年以上	15,359,571.99	10,418,527.1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511,347.67	客户未提货
甘肃肃瑞混凝土有限公司	223,984.75	客户未提货
宁夏中坚实业有限公司	194,819.82	客户未提货
榆林市忠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9,702.00	客户未提货
金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24,172.50	客户未提货
合计	1,214,026.74	—

21.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49,403,555.55	286,802,091.60	312,446,612.22	23,759,034.9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706,380.32	49,552,939.83	48,693,982.22	6,565,337.93
辞退福利	3,482,000.00	4,306,735.39	4,751,735.39	3,037,000.00
合计	58,591,935.87	340,661,766.82	365,892,329.83	33,361,372.86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283,396.24	218,094,145.08	241,788,774.94	8,588,766.38
职工福利费		28,756,975.18	28,756,975.18	
社会保险费	1,787,126.91	22,472,828.90	21,727,175.84	2,532,779.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4,052.12	17,401,433.32	16,954,159.43	1,851,326.01
工伤保险费	253,151.25	3,318,762.67	3,105,507.30	466,406.62
生育保险费	129,923.54	1,752,632.91	1,667,509.11	215,047.34
住房公积金	1,842,377.95	14,371,097.66	15,163,739.15	1,049,736.4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490,654.45	3,107,044.78	5,009,947.11	11,587,752.12
合计	49,403,555.55	286,802,091.60	312,446,612.22	23,759,034.93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155,620.24	45,979,405.76	45,264,987.57	5,870,038.43
失业保险费	550,760.08	3,573,534.07	3,428,994.65	695,299.50
合计	5,706,380.32	49,552,939.83	48,693,982.22	6,565,337.93

22.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006,932.64	2,772,066.52
营业税	449,363.32	336,610.19
企业所得税	20,449,274.36	26,552,520.18
个人所得税	513,714.38	693,750.71
资源税	3,430,301.98	2,932,741.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7,605.51	740,100.34
房产税	3,083,975.28	1,862,571.59
土地使用税	7,567,951.61	3,923,438.78
教育费附加	291,216.81	374,494.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8,948.17	478,457.17
矿产资源补偿费	3,720,804.73	3,784,656.49
水利建设基金	373,291.14	597,207.52
印花税	23,129.05	355,419.40
其他税费	497,479.61	-3,695.02
合计	44,203,988.59	45,400,339.34

23.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26,573,589.00	27,224,958.90
合计	26,573,589.00	27,224,958.90

24. 应付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2,672,629.30	32,671,599.30
合计	32,672,629.30	32,671,599.30

25.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0,768,868.08	34,506,724.04
往来款	57,703,919.00	74,459,797.30
应付投资款	1,255,049.03	90,877,171.05
其他	2,829,012.32	1,557,087.93
合计	92,556,848.43	201,400,780.32
其中：1年以上	50,381,408.66	35,307,171.6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材节能乌海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4,143,156.49	往来款尚未结算
宁夏科进砼业有限公司	1,255,049.03	股权收购尾款
马顺忠	859,969.98	运费, 尚未结算
宁夏锦瑞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7,258,175.50	

26.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	6,405,635.80	4,958,912.75
合计	6,405,635.80	4,958,912.75

(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夏建材宁东能源基地土地基础建设补助(土地)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建材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864,285.72		864,285.72	864,285.72	864,285.72	与资产相关
宁夏建材纯低温余热利用款资金	714,285.72		714,285.72	714,285.71	714,285.71	与资产相关
宁夏建材金凤区工业园区基础建设补助(土地)	149,537.00		149,537.01	149,537.01	149,537.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建材综合节能改造补助资金	321,428.60		321,428.59	321,428.59	321,428.60	与资产相关
宁夏建材工业重点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4500吨熟料生产线及配套)	32,000.00		32,000.00	32,000.00	32,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建材水泥窑粉尘治理专项资金	28,571.43		28,571.44	28,571.44	28,571.43	与资产相关
青水股份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经费	562,500.00		562,500.00	562,500.00	562,500.00	与资产相关
青水股份节能减排项目(脱硝工程)奖励资金	118,750.00		118,750.00	118,750.00	118,750.00	与资产相关
青水股份电力需求侧管理用户终端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39,800.00	39,8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材甘肃水泥生产线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土地)	122,600.04		122,600.04	122,600.00	122,600.00	与资产相关
中材甘肃环保专项资金	85,714.29		85,714.30	85,714.30	85,714.29	与资产相关
中材甘肃水泥窑脱硝工程专项资金	135,714.25		135,714.25	135,714.29	135,714.29	与资产相关
天水中材水泥生产线项目建设专项资金(土地)	800,000.04		800,000.04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水中材科技项目经费(余热发电项目)	286,680.00		286,680.01	286,679.94	286,679.93	与资产相关
天水中材2#窑烟气脱硝工程专项资金	107,142.77		107,142.77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水中材1#窑烟气脱硝工程专项资金	107,142.77		107,142.77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水中材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资金	222,222.24		222,222.24	222,222.22	222,222.22	与资产相关
乌海赛马土地补贴款(土地)	100,337.88		100,337.88	100,337.84	100,337.84	与资产相关
乌海赛马水泥脱硝及粉尘治理项目				76,923.08	76,923.08	与资产相关
喀喇沁公司经济和信息化局支持中小企业项目				1,101,428.57	1,101,428.57	与资产相关
乌海西水脱硝项目补贴资金				71,428.56	71,428.56	与资产相关
乌海西水水泥脱硝及粉尘治理项目				71,428.56	71,428.5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958,912.75		4,958,912.78	6,405,635.83	6,405,635.80	

其他变动金额全部为预计一年内结转利润表的政府补助款，从其他非流动负债结转至其他流动负债。

27.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期票据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总额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中期票据	900,000.00	2012-8-15	5年	900,000.00	900,000.00		50,490.00			900,000.00
合计					900,000.00		50,490.00			900,000.00

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辞退福利	10,864,000.00	12,955,000.00
合计	10,864,000.00	12,955,00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16,437,000.00	19,68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461,000.00	-74,000.00
1. 当期服务成本		
2. 过去服务成本	-115,000.00	-682,000.00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576,000.00	608,000.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867,000.00	1,101,000.00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867,000.00	1,101,000.00
其他变动	-3,864,000.00	-4,275,000.00
1. 结算时消除的负债		
2. 已支付的福利	-3,864,000.00	-4,275,000.00
年末余额	13,901,000.00	16,437,000.00

29.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宁夏农业综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宁夏太谷能源管理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325,000.00		1,325,000.00
合计	1,500,000.00	1,325,000.00		2,825,000.00

注1: 宁夏农业综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拨入资金系根据宁财(企)指标[2011]218号文件, 子公司青水股份作为自治区平台企业因“2×2000t/d 新型干法油井水泥生产线及配套纯低温余热发电机组二期项目”享受的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资金。根据宁财(企)发

[2009]1160 号文规定，该项拨款以“宁夏农业综合投资有限公司”以无息借款的形式下拨，待项目验收完毕由宁夏财政厅确定偿还比例。

注 2：宁夏太谷能源管理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拨入资金系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财（建）发[2012]749 号文件，子公司宁夏赛马作为自治区平台企业因“电能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享受的节能节电项目资金。

30.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	3,364,478.16	3,291,633.85
合计	3,364,478.16	3,291,633.85

31.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8,179,281.35	2,478,000.00	7,537,201.71	103,120,079.64	
合计	108,179,281.35	2,478,000.00	7,537,201.71	103,120,079.64	—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夏建材宁东能源基地土地基础设施建设补助(土地)	8,300,000.00			200,000.00	8,100,000.00	资产相关
宁夏建材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6,744,999.97			864,285.72	5,880,714.25	资产相关
宁夏建材纯低温余热利用款资金	6,130,952.35			714,285.71	5,416,666.64	资产相关
宁夏建材金凤区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土地)	6,474,142.78			149,537.01	6,324,605.77	资产相关
宁夏建材综合节能改造补助资金	2,892,857.08			321,428.59	2,571,428.49	资产相关
宁夏建材工业重点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4500吨熟料生产线及配套)	336,000.00			32,000.00	304,000.00	资产相关
宁夏建材水泥窑粉尘治理专项资金	309,523.83			28,571.44	280,952.39	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夏建材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4,500,000.00				4,500,000.00	资产相关
宁夏建材银川市西夏区科学技术局科技发展计划项目奖金(新型粉煤灰超细加工技术)		80,000.00			80,000.00	资产相关
青水股份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经费	623,750.00			562,500.00	61,250.00	资产相关
青水股份节能减排项目(脱硝工程)奖励资金	712,500.00			118,750.00	593,750.00	资产相关
青水股份电力需求侧管理用户终端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398,000.00		39,800.00	358,200.00	资产相关
中材甘肃水泥生产线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土地)	5,363,749.89			122,600.00	5,241,149.89	资产相关
中材甘肃环保专项资金	1,050,000.00			85,714.30	964,285.70	资产相关
中材甘肃水泥窑脱硝工程专项资金	1,696,428.57			135,714.29	1,560,714.28	资产相关
天水中材水泥生产线项目建设专项资金(土地)	35,666,666.63			800,000.00	34,866,666.63	资产相关
天水中材科技项目经费(余热发电项目)	3,296,819.11			286,679.94	3,010,139.17	资产相关
天水中材2#窑烟气脱硝工程专项资金	1,339,285.71		42,857.14	150,000.00	1,146,428.57	资产相关
天水中材1#窑烟气脱硝工程专项资金	1,339,285.71		42,857.14	150,000.00	1,146,428.57	资产相关
天水中材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资金	333,333.32			222,222.22	111,111.10	资产相关
乌海赛马土地补贴款(土地)	4,648,986.40		-0.03	100,337.84	4,548,648.59	资产相关
乌海赛马水泥脱硝及粉尘治理项目		1,000,000.00	76,923.08	76,923.08	846,153.84	资产相关
喀喇沁公司经济和信息化局支持中小企业项目	15,420,000.00		826,071.43	1,101,428.57	13,492,500.00	资产相关
乌海西水泥脱硝项目补贴资金	1,000,000.00		71,428.56	71,428.56	857,142.88	资产相关
乌海西水泥脱硝及粉尘治理项目		1,000,000.00	71,428.56	71,428.56	857,142.88	资产相关
合计	108,179,281.35	2,478,000.00	1,131,565.88	6,405,635.83	103,120,079.64	

其他变动金额全部为预计一年内结转利润表的政府补助款，从其他非流动负债结转至其他流动负债。

32.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78,181,042.00						478,181,042.00

33.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939,803,133.56	1,133,628.18	460,370.40	1,940,476,391.34
其他资本公积	86,097,528.40			86,097,528.40
合计	2,025,900,661.96	1,133,628.18	460,370.40	2,026,573,919.74

本年增加原因系子公司青水股份 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减持青水股份 500,000.00 元股权的议案”，由青水股份以 500,000.00 元回购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的 500,000.00 元股权并注销，本公司持有青水股份股权比例由 87.19% 变更为 87.32%，享有的股东权益增加 1,133,628.18 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年减少原因系收购子公司喀喇沁公司 2% 少数股权形成。本公司与赤峰市青山水泥有限公司签定《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收购交易价格以赤峰市青山水泥有限公司实际出资金额 3,000,000.00 元加上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以实际出资天数为准计算的利息为定价依据，共计 3,385,956.00 元，股权购买价款与按新增持股比例 2% 计算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460,370.40 元冲减资本公积。收购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喀喇沁水泥的股权比例由 98% 增加至 100%。

34.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6,465.85	-867,000.00		-130,050.00	-689,742.36	-47,207.64	-886,208.21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196,465.85	-867,000.00		-130,050.00	-689,742.36	-47,207.64	-886,208.2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6,465.85	-867,000.00		-130,050.00	-689,742.36	-47,207.64	-886,208.21

35.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957,863.60	26,807,637.56	31,256,716.30	508,784.86
合计	4,957,863.60	26,807,637.56	31,256,716.30	508,784.86

36.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	------	------	------	------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0,341,118.50	23,229,361.50		173,570,480.00
合计	150,341,118.50	23,229,361.50		173,570,480.00

3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余额	1,576,926,986.66	1,414,307,950.1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年年初余额	1,576,926,986.66	1,414,307,950.1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895,554.81	271,512,984.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229,361.50	18,039,549.92
应付普通股股利	86,072,587.56	90,854,397.98
本年年末余额	1,487,520,592.41	1,576,926,986.66

3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65,525,160.74	2,397,399,410.67	3,874,410,902.00	2,771,507,741.02
其他业务	18,974,352.62	9,823,931.04	18,228,839.21	12,612,669.16
合计	3,184,499,513.36	2,407,223,341.71	3,892,639,741.21	2,784,120,410.18

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4,268,198.01	7,489,379.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63,293.16	11,828,374.10
教育费附加	7,943,215.80	8,074,580.7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69,783.45	4,994,874.19
地方价格调节基金	646,409.64	1,552,198.00
合计	26,390,900.06	33,939,406.32

40.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输费用	173,695,151.57	157,359,304.22
包装费	92,428,805.76	95,094,388.21
职工薪酬	55,796,522.25	56,931,094.09
固定资产折旧	37,900,445.83	31,742,500.05
装卸费	14,405,598.31	16,185,582.06
车辆使用费	2,888,063.35	3,364,810.1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水电气、能源动力费	1,602,033.49	2,261,825.03
劳务费	750,658.31	352,844.64
固定资产维修费用	405,203.00	442,696.17
其他	3,110,376.11	4,479,278.95
合计	382,982,857.98	368,214,323.56

4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387,974.54	91,509,102.95
税费	41,712,805.28	36,586,503.70
固定资产维修费用	39,003,614.47	57,487,432.99
停产损失	45,858,905.88	34,528,804.41
安全生产费	28,868,357.33	31,831,837.74
固定资产折旧	17,820,540.67	19,248,842.94
无形资产摊销	15,832,921.91	13,495,369.72
排污费	10,125,007.94	12,299,148.15
水电气、能源动力费	6,774,186.77	9,143,839.77
车辆使用费	4,697,718.78	5,133,104.87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3,907,807.12	3,706,896.34
业务招待费	3,338,978.07	4,751,265.46
办公费	2,955,342.80	1,588,044.42
专家咨询及技术支持费	2,416,227.60	1,656,571.67
物料消耗	2,060,273.44	1,814,184.75
环卫绿化费	1,870,233.28	2,487,619.83
差旅费	1,228,244.12	1,483,095.09
租赁费	1,117,350.76	3,186,672.59
其他	3,336,858.68	10,747,222.35
合计	312,313,349.44	342,685,559.74

4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8,144,516.93	113,638,165.08
减：利息收入	4,510,479.17	3,370,829.58
加：其他支出	5,506,872.34	4,928,719.65
合计	109,140,910.10	115,196,055.15

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1,949,397.56	15,227,727.59
存货跌价损失		853,744.9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546,300.00	11,048,500.00
合计	19,495,697.56	27,129,972.50

4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721,800.00	3,710,800.00
合计	3,721,800.00	3,710,800.00

45.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26,494.84	5,388,544.53	1,326,494.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26,494.84	5,388,544.53	1,326,494.84
政府补助	153,684,110.79	214,455,262.28	22,919,990.30
违约赔偿收入	1,019,166.73	142,820.16	1,019,166.73
清理无需支付的款项	20,526.91	116,050.00	20,526.91
其他	295,572.38	3,154,387.32	295,572.38
合计	156,345,871.65	223,257,064.29	25,581,751.16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30,089,868.27	196,515,924.73	财税[2008]156号文件《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和财税[2009]163号文件《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补充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减免及相应的附加税减免	674,252.22	2,563,105.93		
宁夏赛马水泥困难企业三项补贴资金		4,301,896.00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援企稳岗促进就业工作的通知》（宁政办发[2014]204号）	与收益相关
赛马科进员工岗位、社保、技能培训补贴		2,010,768.00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援企稳岗促进就业工作的通知》（银政办发[2014]148号）	与收益相关
宁夏赛马2011年污染物减排奖励资金		700,00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环保厅《关于下达2011年度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宁财（建）[2013]496号）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天水中材、天水华建十强五十户经营者奖励款		699,000.00	中共天水市委《中共天水市委天水市人民政府关于对符合“10强50户”企业税收奖励政策先进企业进行表彰奖励的决定》(市委发[2013]14号)	与收益相关
青水股份促进工业发展以奖代补发展资金		550,700.00	青铜峡市委、人民政府《关于兑现2013年促进工业发展以奖代补发展资金的决定》(青党发[2014]29号)	与收益相关
青水股份2012年减排奖励资金		300,000.00	吴忠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拨付2012年度主要污染减排奖励资金的通知》(吴环发[2014]83号)	与收益相关
六盘山公司环境保护局奖励资金		300,00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度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宁财(建)指标[2014]717号)	与收益相关
宁夏建材创新平台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宁财(企)指标[2014]110号《关于下达2014年自治区创新发展(创新平台)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天水华建城镇土地使用税扶持工业企业资金		246,144.00	《天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调整土地所得税税额标准后扶持工业企业发展意见的通知》(天政发[2011]108号)	与收益相关
石嘴山赛马社保资金补贴款		242,584.00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援企稳岗促进就业工作的通知(社保资金补助)》(宁政办发[2014]204号)	与收益相关
青铜峡混凝土促进工业发展以奖代补发展资金		200,000.00	青铜峡市委、人民政府《关于兑现2013年促进工业发展以奖代补发展资金的决定》(青党发[2014]29号)	与收益相关
六盘山公司、宁夏赛马、中宁赛马、青水股份能源管理体系建设补贴费用		120,00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能源管理体系建设补贴资金的通知》(宁经信节能发[2014]438号)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部分政府性基金减免		31,255.24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免征小微企业部分政府性基金的通知》(宁财(综)发[2013]275号)	与收益相关
宁夏建材、宁夏赛马2014年度财政贡献奖	55,000.00		中共银川市西夏区委员会、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西夏区2014年度本级财政贡献奖先进单位的决定》(银西党发[2015]20号)	与收益相关
宁夏建材2014年企业科技创新补助资金	99,30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14年科技支撑计划(第三批企业科技创新后补助)项目资金的通知》(宁财(企)指标[2014]972号)	与收益相关
宁夏建材2014年第三批自治区科技支撑计划(企业科技创新后补助)	99,300.00		《关于下达2014年第三批自治区科技支撑计划(企业科技创新后补助)的通知》(宁科工字[2014]16号)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宁夏赛马 2012 年度 污染物减排奖励资 金	1,160,00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2 年度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奖励资 金》(宁财(建)指标[2014]1 号)	与收益相关
宁夏赛马 2013 年度 污染物减排奖励资 金	900,000.00		银川市节能减排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3 年度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奖励资 金》(银减排办发[2014]22 号)	与收益相关
宁夏赛马 2014 年节 能降耗奖励资金	118,000.00		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 2014 年工业经济发展先进单位及兑现工业 企业“保增长保降耗”》(银政发 [2015]111 号)	与收益相关
宁夏赛马企业在线 环保补助资金	160,000.00		无文件	与收益相关
宁夏赛马淘汰黄标 车财政补贴资金	75,000.00		银川市环保局《关于印发银川市黄标 车提前淘汰财政补贴办法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青水股份环保专项 资金	80,00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环境保护厅 《关于下达自治区环保专项资金的通知 》(宁财(建)指标[2012]879 号)	与收益相关
青水股份援企稳岗 补贴资金	5,588,764.00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 于进一步做好援企稳岗促进就业的通 知》(宁政办发[2014]204 号)	与收益相关
青水股份 2013 年污 染物在线监控设备 运行补助费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青水股份 2013 年度 污染物减排奖励资 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宁赛马 2013 年度 污染物减排奖励资 金	600,000.00		中卫市财政局、环境保护局《关于下 达 2013 年度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奖 励资金的通知》(卫财发[2015]76 号)	与收益相关
中宁赛马环保专项 资金	80,000.00		中卫市财政局、环境保护局《关于下 达自治区环保专项资金的通知》(卫 财发[2015]77 号)	与收益相关
中宁赛马吸纳高校 毕业生就业补助资 金	25,000.00		中卫市财政局《2013 年企业吸纳高校 毕业生就业补助资金》(卫财发 [2015]300 号)	与收益相关
六盘山公司援企稳 岗补贴资金	1,729,104.00		固原市原州区发展和改革局、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关于兑付 援企稳岗补贴资金的通知》(原人社 发[2015]80 号)	与收益相关
六盘山公司先进单 位奖励资金	5,000.00		固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表彰 2014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和先 进个人》(固安委发[2015]3 号)	与收益相关
中材甘肃和谐企业 奖励资金	10,000.00		《关于命名表彰白银市劳动关系和谐 企业及和谐乡镇、街道、社区的决 定》(白人社发[2015]22 号)	与收益相关
中材甘肃稳岗补贴 资金	120,436.00		白银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 2015 年第四批企业申报稳定岗位补 贴的批复》(白人社发[2015]394 号)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天水中材工业经济发展先进单位奖励资金	602,000.00		《天水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2014年度工业经济发展先进单位的决定》(天政字[2015]50号)	与收益相关
乌海赛马安全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乌海赛马、乌海西水援企稳岗补贴资金	2,736,000.00		乌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乌海市援助困难企业稳定就业岗位实施方案的通知》(乌海政办发[2014]58号)	与收益相关
赛马科进先进集体奖励资金	10,000.00		银川市金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表彰2014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银金政发[2015]70号)	与收益相关
金长城铝业援企稳岗补贴资金	755,056.00		石嘴山市社会保障局《关于转发<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进一步做好援企稳岗促进就业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石社险发[2014]72号)	与收益相关
煜皓铝业2014年度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银川市《关于推进工业振兴工程扶持政策》	与收益相关
喀喇沁公司人才储备补贴资金	222,000.00		赤峰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2014年赤峰市高校毕业生人才储备增补计划的通知》(赤人社办函[2015]19号)	与收益相关
喀喇沁公司2014年四季度电价补贴资金	252,300.00		喀喇沁财政局《关于拨付2014年第四季度扶持工业企业电价补贴的通知》(喀财指工[2015]271号)	与收益相关
喀喇沁公司援企稳岗补贴资金	231,000.00		赤峰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内蒙古自治区任命政府办公厅关于援助困难企业稳定就业岗位的意见>的通知》(赤政办发[2015]2号)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6,090,478.66	4,762,484.38		与资产相关
其他零星项目小计	506,251.64	611,4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3,684,110.79	214,455,262.28		

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386,774.93	7,658,740.40	4,386,774.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386,774.93	7,658,740.40	4,386,774.93
对外捐赠	73,556.00	124,300.00	73,556.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2,604,855.78	2,701,942.47	2,604,855.78
其他支出	379,700.74	796,524.66	379,700.74
合计	7,444,887.45	11,281,507.53	7,444,887.45

4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45,883,437.70	113,118,302.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216,513.78	-5,935,334.72
合计	24,666,923.92	107,182,967.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79,575,240.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893,810.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947,425.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803,265.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30,45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87,959.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666,295.30
所得税费用	24,666,923.92

48.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六、34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承兑保证金收回	11,937,668.66	2,000,000.00
其他受限资金收回		6,166,329.13
收到的政府补助	16,829,511.64	9,971,092.00
利息收入	4,510,479.17	3,370,829.58
投标、质量保证金	4,965,232.27	3,490,379.47
其他业务收入	4,550,583.40	5,342,750.27
往来款	3,229,080.48	1,670,660.47
营业外收入	2,107,974.21	1,634,982.38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1,098,774.80	2,908,570.02
合计	49,229,304.63	36,555,593.3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23,398,195.69	48,014,363.60
营业费用	24,699,981.50	16,821,811.92
受限资金增加	14,102,401.77	9,519,982.39
营业外支出	2,144,658.05	3,321,956.45
保证金、押金	2,450,756.44	4,272,209.69
银行手续费	809,398.41	985,719.65
往来款及备用金	2,451,665.76	11,123,371.08
合计	70,057,057.62	94,059,414.7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398,000.00	3,620,000.00
合计	2,398,000.00	3,62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费		1,357,721.25
票据发行相关费用	3,735,000.00	3,335,000.00
支付股利手续费	135,414.58	
股权回购		1.00
合计	3,870,414.58	4,692,722.25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908,316.79	329,857,402.8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9,495,697.56	27,129,972.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4,218,348.67	406,687,969.01
无形资产摊销	15,679,548.16	13,495,369.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45,740.42	443,526.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3,060,280.09	1,763,815.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506,379.94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08,144,516.93	116,973,165.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3,721,800.00	-3,710,8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1,255,687.89	-6,074,018.8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6,525.89	-26,465.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5,030,569.49	14,801,131.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1,601,838.18	-10,278,527.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24,489,729.79	-401,202,466.34
其他	-4,449,078.74	2,799,91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442,033.98	493,166,372.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30,754,105.22	487,219,083.30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487,219,083.30	342,933,858.69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535,021.92	144,285,224.61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530,754,105.22	487,219,083.30
其中: 库存现金	5,440.58	3,735.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0,748,664.64	487,215,347.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754,105.22	487,219,083.30

5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482,101.14	保证金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本集团本年未发生合并范围变化的情形。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二级子公司						
青水股份	宁夏青铜峡市	宁夏青铜峡市	生产与销售	87.3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六盘山公司	宁夏固原市	宁夏固原市	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宁赛马	宁夏中宁县	宁夏中宁县	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海西水	内蒙古乌海市	内蒙古乌海市	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石嘴山赛马	宁夏石嘴山市	宁夏石嘴山市	生产与销售	100.00		其他方式
赛马科进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生产与销售	100.00		其他方式
乌海赛马	内蒙古乌海市	内蒙古乌海市	生产与销售	100.00		其他方式
中材甘肃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生产与销售	98.42		其他方式
天水中材	甘肃天水市	甘肃天水市	生产与销售	80.00		其他方式
喀喇沁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内蒙古赤峰市	生产与销售	100.00		其他方式
宁夏赛马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生产与销售	100.00		其他方式
三级子公司						
天水华建	甘肃天水市	甘肃天水市	生产与销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长城砼业	宁夏平罗县	宁夏平罗县	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煜皓砼业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骏升物业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提供劳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苑物业	宁夏青铜峡市	宁夏青铜峡市	提供劳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铜峡混凝土	宁夏青铜峡市	宁夏青铜峡市	生产与销售	100.00		其他方式
中宁混凝土	宁夏中宁县	宁夏中宁县	生产与销售	100.00		其他方式
喀喇沁混凝土	内蒙古赤峰市	内蒙古赤峰市	生产与销售	100.00		其他方式

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本集团全资子公司乌海赛马本年增资9,500万元，注册资本由15,631万元增至25,131万元，本集团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青水股份	12.68%	5,480,599.72	8,878,610.00	143,157,114.30
中材甘肃	1.58%	546,869.11	951,000.00	4,555,405.14
天水中材	20.00%	19,848,810.37	8,000,000.00	80,011,974.26
天水华建	40.00%	9,136,482.78		47,724,263.0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千元)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青水股份	662,336.55	709,565.31	1,371,901.86	235,683.33	7,219.20	242,902.53	598,068.56	813,434.34	1,411,502.90	240,507.70	8,775.25	249,282.95
中材甘肃	99,324.61	539,426.60	638,751.21	343,577.80	7,766.15	351,343.95	136,500.50	571,035.04	707,535.54	386,557.90	8,110.18	394,668.08
天水中材	233,691.28	656,217.29	889,908.57	400,486.32	41,638.11	442,124.43	243,519.64	686,308.95	929,828.59	506,842.51	43,429.41	550,271.92
天水华建	161,987.35	43,601.98	205,589.33	96,493.31		96,493.31	174,470.00	45,435.26	219,905.26	134,606.03		134,606.03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青水股份	531,053.97	43,222.40	42,850.10	75,696.39	671,714.68	108,256.27	107,468.32	128,376.42
中材甘肃	358,599.87	34,502.78	34,502.78	40,351.46	516,204.64	96,706.63	96,706.63	101,946.03
天水中材	607,006.67	108,380.53	108,380.53	52,909.07	689,863.60	81,249.26	81,249.26	114,207.16
天水华建	169,015.97	23,796.79	23,796.79	9,428.67	207,874.40	23,837.57	23,837.57	4,885.57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本集团在子公司青水股份的持股比例由 87.19%增加至 87.32%、在子公司喀喇沁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98%增加至 100%，详见本附注六、33。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采购材料、销售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1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制定客户信用等级评定办法，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

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在本集团可承受范围内。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母公司					
中材股份	北京西城区	投资管理	3,571,464,000.00	47.56	47.56
最终控制方					
中材集团	北京西城区	投资管理	1,887,479,315.83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中材股份	3,571,464,000.00			3,571,464,000.00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中材股份	227,413,294.00	227,413,294.00	47.56	47.56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中材机电备件有限公司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中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中材装备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溧阳中材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昆山技术装备分公司	
苏州开普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山工业设计研究院	
中材（天津）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中材（天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宁夏总队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的其他企业
宁夏建材银川地质工程勘察院	
徐州中材装备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中材节能乌海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水祁连山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银川安普安全技术咨询中心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内蒙古总队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江苏总队	
漳县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中材淄博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上饶中材机械有限公司	
南京中材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中材（天津）粉体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天水永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 2013 年 4 月 18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 5 亿元人民币，由中材集团和中材

股份分别出资 70%和 30%，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74H211000001，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

2013 年 9 月 3 日，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由财务公司于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三年有效期内向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及其他金融服务。

（二）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69,439.29	6,420,820.97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4,736,226.43	3,589.74
中材机电备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65,186.17	2,002,191.47
天水祁连山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63,675.20
中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96,794.88	687,116.22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昆山技术装备分公司	采购商品	399,786.31	642,601.19
常熟中材装备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3,504.28	1,702,008.59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山工业设计研究院	采购商品	225,471.70	188,679.25
溧阳中材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3,764.10	416,102.56
中材(天津)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273.50	21,551.29
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7,844.44	88,461.53
徐州中材装备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914.52	23,487.18
漳县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268,068.36
中材节能乌海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446,617.88
天水永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82,500.00	
中材淄博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2,393.16	
中材(天津)粉体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77,000.00	
中材(天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864,410.26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7,129,630.14	244,902,184.89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79,245.22	143,396.22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宁夏总队	接受劳务	55,000.00	415,500.0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内蒙古总队	接受劳务		2,900,200.00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江苏总队	接受劳务		972,250.00
银川安普安全技术咨询中心	接受劳务	550,000.00	70,873.78
中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848,290.60
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48,008.03	
合计	—	107,010,392.43	276,727,667.01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90,804.40	7,907,069.97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39,358.00
中材节能乌海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5,000.20	215,711.16
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883.50	
合计	—	2,582,688.10	8,962,139.13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宁夏赛马	80,000,000.00	2015-08-21	2016-08-20	否
本公司	宁夏赛马	80,000,000.00	2015-09-02	2016-08-31	否
本公司	宁夏赛马	70,000,000.00	2015-10-30	2016-10-28	否
本公司	宁夏赛马	40,000,000.00	2015-08-20	2016-08-19	否
本公司	宁夏赛马	25,000,000.00	2015-02-17	2016-02-16	否
本公司	青水股份	80,000,000.00	2015-08-31	2016-08-30	否
本公司	青水股份	50,000,000.00	2015-08-31	2016-08-30	否
本公司	赛马科进	60,000,000.00	2015-06-29	2016-06-28	否
本公司	中材甘肃	50,000,000.00	2015-08-28	2016-08-27	否
本公司	中材甘肃	50,000,000.00	2015-08-31	2016-08-30	否
本公司	天水华建	30,000,000.00	2015-03-20	2016-03-19	否
本公司	天水中材	100,000,000.00	2015-01-13	2016-01-12	否
合计	—	715,000,000.00	—	—	—

3. 关联方存款

关联方名称	存款余额	存款类别	利率	备注
财务公司	42,519,008.56	协定存款	1.265	本公司
财务公司	23,376.01	协定存款	1.265	石嘴山赛马

关联方名称	存款余额	存款类别	利率	备注
财务公司	652,088.89	协定存款	1.265	乌海赛马
财务公司	1,246,494.90	协定存款	1.265	六盘山公司
财务公司	10,633,680.44	协定存款	1.265	中材甘肃
财务公司	98,324.49	协定存款	1.265	天水中材
财务公司	3,612.98	协定存款	1.265	中宁赛马
合计	55,176,586.27	—	—	—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599.71	823.33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298,857.00	8,965.71
预付款项	常熟中材装备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57,100.00	
预付账款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昆山技术装备分公司			123,400.00	
预付账款	漳县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14,030.00	
预付账款	中材淄博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135,000.00		95,000.00	
预付账款	徐州中材装备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3,335.48	
预付账款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7,997,474.63	
预付账款	中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656,000.00		3,755,085.47	
预付账款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14,000.00	
预付账款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20,000.00	
预付账款	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	52,000.00			
预付账款	南京中材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44,300.00			
预付账款	中材(天津)粉体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353,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114,256,330.67	157,009,350.50
应付账款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应付账款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55,294.07	7,112,521.00
应付账款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应付账款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328,098.29	357,500.00
应付账款	中材机电备件有限公司	1,593,877.40	1,846,327.09
应付账款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昆山技术装备分公司	150,161.40	147,884.40
应付账款	常熟中材装备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298,459.83	218,559.83
应付账款	溧阳中材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8,730.00	8,730.00
应付账款	宁夏建材银川地质工程勘察院	21,053.00	21,053.00
应付账款	上饶中材机械有限公司	24,500.00	24,500.00
应付账款	苏州开普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340,567.74
应付账款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95,000.00	295,000.00
应付账款	中材(天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411,360.00	20,000.00
应付账款	中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675,000.00	24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内蒙古总队		314,9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宁夏总队		16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江苏总队	372,250.00	372,250.00
应付账款	银川安普安全技术咨询中心	90,000.00	
应付账款	中材节能(武汉)有限公司	44,444.44	
应付账款	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5,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材节能乌海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4,143,156.49	4,230,906.72
其他应付款	天津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材(天津)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预收账款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221,584.50

十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已签订但未支付的约定大额发包合同共计 21,532.2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预计投资期间	备注
喀喇沁公司—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协同工业尾矿处理及配套 9MW 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	58,900.00	53,638.57	5,261.43	2016 年	含石灰石矿破碎系统建筑与安装工程合同
本部建材大厦	12,458.82	10,614.15	1,844.67	2016 年	
宁夏赛马—宁东粉煤灰精细深加工项目	3,279.40	3,146.10	133.30	2016 年	
中材甘肃—4500T 水泥生产线配套的余热发电项目	5,500.00	4,011.47	1,488.53	2016 年	
乌海西水—水泥磨系统节能技改项目	8,000.00	298.37	7,701.63	2016 年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青铜峡混凝土 2×50 万立方米/年商品混凝土搅拌站项目一期工程	4,200.20	1148.13	3,052.07	2016 年	
青水股份太阳山年产 120 万吨骨料生产线项目	4,684.00	2,633.37	2,050.63	2016 年	
合计	97,022.42	75,490.16	21,532.26	—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付金额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付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计 2015 年度投资额	2015 年实际投资情况
喀喇沁公司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协同工业尾矿处理及配套 9MW 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	57,600.00	48,041.73	9,558.27	9,558.27	5,184.57
本部建材大厦	11,042.81	9,506.33	1,536.48	1,536.48	1,107.82
中材甘肃 4500T/D 余热发电	5,500.00	3,827.47	1,672.53	1,672.53	184.00
青水股份太阳山年产 120 万吨骨料生产线项目	4,684.00	2,341.27	2,342.73	2,342.73	292.10
青铜峡混凝土 2×50 万立方米/年商品混凝土搅拌站项	4,200.20	933.93	3,266.27	3,266.27	214.20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已付金额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未付金额	2014年12月31日预计2015年度投资额	2015年实际投资情况
目一期工程					
中宁混凝土年产100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项目一期工程	1,653.90	1,647.98	5.92	5.92	
合计	84,680.91	66,298.71	18,382.20	18,382.20	6,982.69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项目	内容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9,563,620.84

根据2016年3月22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以2015年度末公司总股本478,181,042股为基数，向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该分配预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无。

2.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年度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单位: 千元)

项目	水泥业务分部	商混业务分部	总部及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158,721.53	550,878.36	66,249.58	-461,260.09	3,314,589.38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2,760,276.27	548,378.49	5,934.62		3,314,589.38
分部间交易收入	398,445.26	2,499.87	60,314.96	-461,260.09	
营业费用	2,671,086.76	485,667.65	31,114.12	-39,462.38	3,148,406.15
营业利润(亏损)	487,634.77	65,210.71	35,135.46	-421,797.71	166,183.23
资产总额	6,547,538.01	980,377.53	4,868,296.95	-4,712,363.90	7,683,848.60
负债总额	2,789,121.39	436,542.27	1,742,542.64	-1,643,116.20	3,325,090.09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390,894.57	41,422.14	8,426.88	-845.69	439,897.90
资本性支出	33,126.89	2,716.98	3,837.63		39,681.50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10,375.16	9,100.23	20.30		19,495.70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6,298.80	100.00	25,088.96	3.00	811,209.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36,298.80	—	25,088.96	—	811,209.84

(续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0,862.00	100.00	19,825.86	3.00	641,036.14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60,862.00	—	19,825.86	—	641,036.14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36,298.80	25,088.96	3.00
合计	836,298.80	25,088.96	—

(2) 本年度计提、转回 (或收回) 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263.10 元；本年不存在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形。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油田分公司 (第一采气厂)	444,040.00	1 年以内	53.10	13,321.20
宁夏企德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270,255.60	1 年以内	32.32	8,107.66
中国石油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三采气厂	72,483.20	1 年以内	8.66	2,174.50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	1 年以内	3.95	990.00
中国石油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五采气厂	16,520.00	1 年以内	1.97	495.60
合计	836,298.80	—	100.00	25,088.96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5,522,060.05	88.60			5,522,060.05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0,400.00	10.60	65,760.00	9.96	594,64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585.43	0.80			49,585.43
合计	6,232,045.48	—	65,760.00	—	6,166,285.48

(续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40,091.88	30.32	52,202.76	3.00	1,687,889.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99,560.49	69.68			3,999,560.49
合计	5,739,652.37	—	52,202.76	—	5,687,449.61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乌海赛马	3,312,249.87			子公司 不计提
天水中材	2,209,810.18			
合计	5,522,060.05		—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000.00	120.00	3.00
1—2年	656,400.00	65,640.00	10.00
合计	660,400.00	65,760.00	—

3)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喀喇沁公司	49,585.43			子公司不计提
合计	49,585.43		—	—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557.24 元; 本年不存在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形。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655,400.00	690,400.00
备用金及垫付款	5,000.00	139,691.88
股份范围内往来	5,571,645.48	3,999,560.49
售房款		910,000.00
合计	6,232,045.48	5,739,652.37

(4) 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乌海赛马	往来款	3,312,249.87	0-3 年	53.15	
天水中材	往来款	2,209,810.18	1 年以内	35.46	
宁夏回族自治区建筑管理总站	农民工保证金	655,400.00	1-2 年	10.52	65,540.00
喀喇沁公司	往来款	49,585.43	1 年以内	0.80	
王秀娟	备用金	4,000.00	1 年以内	0.06	120.00
合计	—	6,231,045.48	—	99.99	65,660.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23,854,628.41		3,023,854,628.41	2,923,468,672.41		2,923,468,672.41
合计	3,023,854,628.41		3,023,854,628.41	2,923,468,672.41		2,923,468,672.4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中宁赛马	213,278,954.72			213,278,954.72		
青水股份	291,095,571.49			291,095,571.49		
石嘴山赛马	60,347,644.87			60,347,644.87		
六盘山公司	78,770,000.00			78,770,000.00		
中材甘肃	196,830,000.00			196,830,000.00		
乌海赛马	156,310,000.00	95,000,000.00		251,310,000.00		
赛马科进	327,556,500.00			327,556,500.00		
天水中材	182,400,000.00			182,400,000.00		
宁夏赛马	720,570,632.93			720,570,632.93		
乌海西水	451,309,368.40			451,309,368.40		
喀喇沁公司	245,000,000.00	5,385,956.00		250,385,956.00		
合计	2,923,468,672.41	100,385,956.00		3,023,854,628.41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62,892,200.67	1,783,347.08	72,792,222.43	5,404,079.04
合计	62,892,200.67	1,783,347.08	72,792,222.43	5,404,079.04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2,195,280.00	188,008,103.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76,800.00	3,676,800.00
合计	265,872,080.00	191,684,903.48

十六、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 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60,280.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900,990.3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0,2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3,846.50	
小计	18,387,113.71	
所得税影响额	-2,890,177.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6,622.14	
合计	14,590,314.57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2015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47	0.0416	0.04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13	0.0111	0.0111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公司2015年度报告摘要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财务管理中心主任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原件及公告原稿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尹自波

2016年3月22日